

股票代碼：000960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公司地址：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169號3、4樓
電話：(02)2771-6699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6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100
(七)關係人交易	100~115
(八)質押之資產	11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1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11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15
(十二)其 他	116~12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20~12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21
3.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	122
4.大陸投資資訊	122
5.主要股東資訊	122
6.證券商轉投資無證券主管機關之國家或地區相關資訊	122~123
(十四)部門資訊	123~124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自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程明乾



日 期：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三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重編後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重編後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重編後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重編後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一所述，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九日以現金及發行新股向最終母公司購入之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前述交易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100)基秘字第390號函釋，因屬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應視為自始合併，故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編製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時，已追溯重編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本會計師未因此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

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判斷，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十四)金融工具資訊之揭露。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部分金融工具之評價方式採模型評價，其評估方法及重要參數值需運用重大專業判斷。因此，採模型評價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 測試管理階層對於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之內部控制程序。
- 就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而採用評價方式衡量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委任內部評價專家抽樣測試評價模型，檢查該評價方法及重要輸入參數是否合理，以評估該評價技術是否適當地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建立。
- 評估金融工具之表達與揭露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要求。

二、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

有關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判斷，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若干投資性不動產，其公允價值之衡量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委由專業估價機構採用「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之收益法(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等評價方法以及市場資訊進行價值之評定，評價方法選用需運用重大專業判斷。因此，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 瞭解委任專業估價機構評估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內部控制程序是否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
- 確定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與揭露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範。
- 依據查核團隊對市場公開資訊之瞭解及採用查核團隊委外之聯合估價師事務所出具之複核報告，評估管理階層對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之允當性。

其他事項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二年度及重編後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達暉 

吳麟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80002150號

民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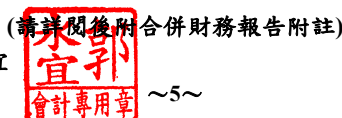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三十五)、(三十八)及七)	\$ 39,576,593	16	44,012,226	23	211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八)及(三十五))	\$ 1,124,892	-	190,000	-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二十二)、(三十五)、(三十六)、(三十七)及七)	50,781,149	21	24,670,277	13	211200	應付商業本票(附註六(十九)及(三十五))	34,424,698	14	7,389,379	4				
11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三十五)、(三十六)、七及八)	17,848,174	7	7,832,791	4	2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二十二)、(三十四)、(三十五)及七)	15,602,929	7	10,122,205	5				
114010	附賣回債券投資(附註六(四)及(三十五))	2,791,434	1	-	-	214010	買回債券負債(附註六(二十一)及(三十五))	31,147,343	13	9,203,271	5				
114030	應收證券融資款(附註六(五)及(三十五))	32,000,386	13	21,505,925	11	214040	融券保證金(附註六(五)及(三十五))	3,017,750	1	5,347,197	3				
114040	轉融通保證金(附註六(五))	9,614	-	66,650	-	214050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附註六(五)及(三十五))	3,433,528	2	4,823,219	2				
114050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附註六(五))	8,012	-	52,120	-	214070	借券保證金—存入(附註六(三十五))	37,472,020	15	30,692,886	16				
114060	應收證券借貸款項(附註六(六))	14,959,805	6	11,881,883	6	214080	期貨交易者權益(附註六(三十五)及七)	26,715,359	11	31,425,419	16				
114070	客戶保證金專戶(附註六(七)、(三十五)及七)	26,715,359	12	31,425,419	16	21413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六(二十三)及(三十五))	24,390,473	10	14,942,419	8				
114090	借券擔保價款(附註六(三十五))	-	-	66,922	-	214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二十三)、(三十五)及七)	23,159	-	46,815	-				
114100	借券保證金—存出(附註六(三十五)及七)	4,514,029	2	5,619,101	3	21417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十四))	4,355,194	2	3,715,735	2				
11413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六(八)及(三十五))	27,971,932	11	15,534,146	8	21418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六(二十四)及七)	149,187	-	72,528	-				
11414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八)、(三十五)及七)	56,501	-	18,346	-	21460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七)	888,821	-	1,105,586	1				
114150	預付款項(附註七)	71,540	-	87,869	-	21600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六)、(三十五)及七)	199,506	-	248,223	-				
114170	其他應收款	692,645	-	134,003	-	2190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二十五)、(三十五)及七)	4,759,838	2	3,633,562	2				
114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198,100	-	117,236	-	流動負債合計									
114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53	-	670	-	<u>187,704,697</u> <u>77</u> <u>122,958,244</u> <u>64</u>									
11900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三十五)、七及八)	4,044,357	2	4,109,940	2	非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22510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二十七)及(二十八))	752,246	-	972,377	1				
<u>222,239,983</u> <u>91</u> <u>167,135,524</u> <u>86</u>						22600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二十六)、(三十五)及七)	266,061	-	308,582	-				
非流動資產：															
12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九)、(三十四)、(三十五)及八)	10,501,457	4	13,244,818	7	228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九))	313,030	-	479,972	-				
1241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十))	1,888,087	1	1,910,341	1	229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七)	11,568	-	13,032	-				
125000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六(十一)、七及八)	3,937,262	2	3,797,933	2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5800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二)及七)	459,069	-	549,868	-	<u>1,342,905</u> <u>-</u> <u>1,773,963</u> <u>1</u>									
12600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六(十三)、(三十四)、七及八)	1,444,990	1	1,282,969	2	負債總計									
12700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四))	512,961	-	478,557	-	<u>189,047,602</u> <u>77</u> <u>124,732,207</u> <u>65</u>									
128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九))	639,325	-	592,595	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三十))：									
12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五)、(十六)、(十七)及七)	2,016,693	1	2,457,542	1	301000	股本	16,258,551	7	10,643,550	6				
非流動資產合計						302000	資本公積	10,054,500	4	69,671	-				
<u>21,399,844</u> <u>9</u> <u>24,314,623</u> <u>14</u>						304010	保留盈餘：								
						304020	法定盈餘公積	6,440,591	3	6,260,270	3				
						304040	特別盈餘公積	11,079,570	5	11,083,275	6				
							未分配盈餘	7,055,595	3	1,803,208	1				
								24,575,756	11	19,146,753	10				
						305000	其他權益	3,638,597	1	3,302,630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4,527,404	23	33,162,604	18				
						305600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33,447,337	17				
						306000	非控制權益	64,821	-	107,999	-				
							權益合計	54,592,225	23	66,717,940	35				
							負債及權益總計	243,639,827	100	191,450,147	100				
資產總計								<u>\$243,639,827</u> <u>100</u> <u>191,450,147</u> <u>100</u>							

董事長：程明乾



經理人：郭永宜



~5~

會計主管：李志洪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收益：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附註六(三十三)及七)	\$ 10,412,334	55	9,932,586	61
403000 借券收入	1,796,369	10	1,602,539	10
404000 承銷業務收入(附註六(三十三)及七)	486,681	3	366,205	2
406000 財富管理業務淨收益(附註七)	68,526	-	69,265	-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損失)(附註六(三十三)及七)	2,547,920	14	(524,284)	(3)
421100 股務代理收入(附註七)	120,611	1	147,459	1
4212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三十三)及七)	2,536,027	13	1,968,540	12
421300 股利收入(附註六(三)及七)	1,348,670	7	1,338,818	8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附註六(三十三)及七)	1,752,126	9	(1,699,412)	(10)
42160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利益(損失)	(70,107)	-	1,214,376	7
42161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282,529)	(2)	542,333	3
422200 發行認購(售)權證淨利益(損失)(附註六(三十三)及七)	(250,239)	(1)	315,935	2
424300 受託結算交割服務費收入	10,108	-	10,583	-
4244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期貨(附註六(二十二))	(514,681)	(3)	(645,694)	(4)
4245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櫃檯(附註六(二十二))	(1,511,800)	(8)	1,753,505	11
425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6,086)	-	3,263	-
428000 其他營業收益(附註六(三十三)、(三十八)及七)	316,573	2	(27,867)	-
收益合計	<u>18,760,503</u>	<u>100</u>	<u>16,368,150</u>	<u>100</u>
支出及費用：				
501000 經紀經手費支出(附註七)	884,953	5	883,626	5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附註七)	28,506	-	23,370	-
503000 轉融通手續費支出	2,967	-	4,011	-
504000 承銷作業手續費支出	4,294	-	3,089	-
52120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六)、(三十三)及七)	2,817,009	15	775,556	5
521640 債券交易損失	92,878	-	327,533	2
524100 期貨佣金支出	144,262	1	160,976	1
524200 證券佣金支出	123	-	151	-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附註七)	126,968	1	166,066	1
528000 其他營業支出(附註七)	68,806	-	86,547	1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二十八)、(三十二)、(三十三)、七及十二)	6,143,169	33	5,337,166	32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三十三)及十二)	640,917	3	649,566	4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三)、(二十六)、(三十三)及七)	3,710,459	20	3,543,017	22
支出及費用合計	<u>14,665,311</u>	<u>78</u>	<u>11,960,674</u>	<u>73</u>
營業淨利	<u>4,095,192</u>	<u>22</u>	<u>4,407,476</u>	<u>2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1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81,662	-	(420,745)	(3)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九)、(十三)、(三十三)及七)	3,583,762	19	1,735,031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665,424</u>	<u>19</u>	<u>1,314,286</u>	<u>8</u>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u>7,760,616</u>	<u>41</u>	<u>5,721,762</u>	<u>35</u>
70100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二十九))	706,531	4	1,271,851	8
本期淨利	<u>7,054,085</u>	<u>37</u>	<u>4,449,911</u>	<u>27</u>
其他綜合損益：				
8050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5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二十八))	(7,878)	-	97,684	1
805520 重估增值	9,501	-	5,553	-
8055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利益(損失)	(1,586,196)	(8)	(4,012,438)	(24)
8055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02,386)	(1)	225,383	1
80559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二十九))	(1,531)	-	21,067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685,428)</u>	<u>(9)</u>	<u>(3,704,885)</u>	<u>(22)</u>
8056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6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4,910)	-	242,887	1
8056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利益(損失)	261,493	1	35,532	-
8056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二十九))	868	-	23,303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95,715</u>	<u>1</u>	<u>255,116</u>	<u>1</u>
80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1,489,713)</u>	<u>(8)</u>	<u>(3,449,769)</u>	<u>(21)</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564,372</u>	<u>29</u>	<u>\$ 1,000,142</u>	<u>6</u>
本期淨利歸屬於：				
913200 母公司業主	\$ 6,959,807	36	2,743,654	16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利	94,425	1	1,278,803	8
非控制權益	(147)	-	427,454	3
	<u>\$ 7,054,085</u>	<u>37</u>	<u>\$ 4,449,911</u>	<u>2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5,821,179	30	759,697	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258,275)	(1)	185,551	1
非控制權益	1,468	-	54,894	-
	<u>\$ 5,564,372</u>	<u>29</u>	<u>\$ 1,000,142</u>	<u>6</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三十一))	<u>\$ 4.34</u>		<u>\$ 2.47</u>	

董事長：程明乾



經理人：郭永宜



會計主管：李志洪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合計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共同控制 下前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 損益	不動產 重估增值	合計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643,550	68,581	5,571,271	11,025,254	6,889,986	23,486,511	(202,453)	4,508,921	39,673	4,346,141	38,544,783	-	64,987	38,609,770
追溯調整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之前手權益 期初重編後餘額	-	-	-	-	-	-	-	-	-	-	-	20,918,535	14,948,690	35,867,225
本期淨利	-	-	-	-	2,743,654	2,743,654	-	-	-	-	2,743,654	1,278,803	427,454	4,449,91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05)	(1,705)	93,209	(2,079,114)	3,653	(1,982,252)	(1,983,957)	(1,093,252)	(372,560)	(3,449,76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741,949	2,741,949	93,209	(2,079,114)	3,653	(1,982,252)	759,697	185,551	54,894	1,000,14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88,999	-	(688,999)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8,021	(58,021)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142,966)	(6,142,966)	-	-	-	-	(6,142,966)	(1,535,814)	(1,080,565)	(8,759,34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1,090	-	-	-	-	-	-	-	-	1,090	-	-	1,090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	(942)	(94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938,741)	(938,741)	-	938,741	-	938,741	-	-	-	-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變動	-	-	-	-	-	-	-	-	-	-	-	13,879,065	(13,879,065)	-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643,550	69,671	6,260,270	11,083,275	1,803,208	19,146,753	(109,244)	3,368,548	43,326	3,302,630	33,162,604	33,447,337	107,999	66,717,940
本期淨利	-	-	-	-	6,959,807	6,959,807	-	-	-	-	6,959,807	94,425	(147)	7,054,0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885)	(6,885)	(49,702)	(1,090,895)	8,854	(1,131,743)	(1,138,628)	(352,700)	1,615	(1,489,7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952,922	6,952,922	(49,702)	(1,090,895)	8,854	(1,131,743)	5,821,179	(258,275)	1,468	5,564,37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80,321	-	(180,321)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626,592)	(1,626,592)	-	-	-	-	(1,626,592)	(1,020,549)	-	(2,647,141)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3,705)	3,705	-	-	-	-	-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30	-	-	-	-	-	-	-	-	30	-	-	30
合併發行新股	5,615,001	4,761,231	-	-	-	-	-	-	-	-	10,376,232	-	-	10,376,232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	(44,646)	(44,64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00,815	100,815	-	(100,815)	-	(100,815)	-	-	-	-
組織重整	-	5,223,568	-	-	1,858	1,858	70,734	1,496,820	971	1,568,525	6,793,951	(32,168,513)	-	(25,374,562)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6,258,551	10,054,500	6,440,591	11,079,570	7,055,595	24,575,756	(88,212)	3,673,658	53,151	3,638,597	54,527,404	-	64,821	54,592,22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程明乾



經理人：郭永宜



會計主管：李志洪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760,616	5,721,76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58,212	492,780
攤銷費用	182,705	167,45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6,086	(3,26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416,851)	(820,210)
利息費用	2,817,009	775,556
利息收入(含財務收入)	(4,864,244)	(2,733,008)
股利收入	(1,694,095)	(1,748,66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損失之份額	(81,662)	420,74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利益)	3,595	(1,112)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1,363,479)	292,903
營業外金融商品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利益)損失	(17,662)	77,967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0,116	12,298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失(利益)	(139,618)	39,332
其他項目	(2,471)	(11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092,359)	(3,027,3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3,751,645)	2,769,349
附賣回債券投資增加	(2,791,434)	-
應收證券融資款(增加)減少	(10,494,461)	15,904,237
轉融通保證金減少(增加)	57,036	(41,140)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減少(增加)	44,108	(30,752)
應收證券借貸款項增加	(3,077,922)	(1,911,630)
客戶保證金專戶減少(增加)	4,710,060	(1,113,667)
借券擔保價款減少	66,922	25,219
借券保證金一存出減少(增加)	1,105,072	(300,193)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20	(76)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2,148,883)	14,087,73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增加	(38,155)	(4,559)
預付款項減少	16,312	541,772
其他應收款增加	(489,929)	(6,582)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80,864)	39,95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8,604,240)	18,913,938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65,583	26,115,834
催收款項增加	(7,752)	(53,2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5,420,072)	74,936,1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附買回債券負債增加(減少)	21,944,072	(18,733,3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4,923,517	(950,470)
融券保證金(減少)增加	(2,329,447)	1,366,088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減少)增加	(1,389,691)	243,164
借券保證金一存入增加	6,779,134	11,206,437
期貨交易人權益(減少)增加	(4,710,060)	1,113,667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9,448,220	(14,811,225)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減少	(23,656)	(15,656)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588,489	(638,237)
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76,659	(32,776)
負債準備減少	(228,009)	(614,88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126,276	(26,587,815)
存入保證金減少	(1,464)	(1,9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6,204,040	(48,456,9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9,216,032)	26,479,153
調整項目合計	(24,308,391)	23,451,80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16,547,775)	29,173,571
收取之利息	4,540,722	2,852,848
收取之股利	1,666,977	1,751,412
支付之利息	(2,767,087)	(571,202)
支付之所得稅	(1,135,807)	(1,520,64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4,242,970)	31,685,989

董事長：程明乾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郭永宜



~8~

會計主管：李志洪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6	-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200,994)	(69,224)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	43,022
營業保證金減少(增加)	400,000	(20,000)
交割結算基金減少	33,634	78,48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1,475)	159,433
取得無形資產	(96,134)	(66,910)
取得使用權資產	(22)	(21)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6,448)	(32,518)
預付房地款增加	(14,155)	(20,42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35,148)	(115,283)
收取之股利	1,560	24,956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變動	(15,000,023)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5,129,169)</u>	<u>(18,48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934,892	(188,366)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	27,035,319	(7,158,116)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78,619)	(303,325)
發放現金股利	(2,647,141)	(8,759,345)
非控制權益變動	(44,646)	(94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24,999,805</u>	<u>(16,410,094)</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3,299)	247,22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435,633)	15,504,64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4,012,226	28,507,58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9,576,593</u>	<u>44,012,226</u>

董事長：程明乾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郭永宜



~8-1~

會計主管：李志洪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設立，於民國七十七年七月十一日奉經濟部頒發公司執照開始營業。本公司主要經營之業務為：(一)在集中交易市場受託買賣有價證券。(二)在集中交易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三)承銷有價證券。(四)在營業處所受託買賣有價證券。(五)在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六)有價證券股務事項之代理。(七)辦理有價證券買賣之融資融券。(八)期貨交易輔助人。(九)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十)經營證券相關期貨自營業務。(十一)辦理證券業務借貸款項。(十二)辦理信託業務。(十三)辦理國際證券業務。(十四)辦理證券投資顧問業務。(十五)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證券相關業務。

本公司以民國八十九年九月九日為合併基準日，採取吸收合併方式合併環球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日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金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華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世霖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快樂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前述各被合併公司對本公司每1股換發比例分別為1.43股、1.39股、1.32股、0.90股、0.92股及1.17股。

本公司與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為擴大金融業營運規模，發揮資本綜效、降低成本，以提昇營運績效及競爭力，於民國九十年十二月十九日轉換基準日共同轉換成立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每1股換發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股，本公司股東每1.5078股換發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股，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每1.7053股換發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股，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每0.7556股換發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股。另，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九十年十二月十九日正式掛牌上市買賣，本公司則於同日股票下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九日以現金搭配發行新股方式合併日盛證券，按日盛證券普通股每1股換發現金新台幣12.9622元及富邦證券普通股0.4852股予日盛證券股東；完成合併發行新股後，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6,258,551千元。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最終母公司均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註冊地為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169號3、4樓。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設有57家分公司(包括總公司)作營業據點。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闡明當投資者將其子公司移轉與關聯企業或合資時，若所出售或投入之資產構成一項業務，則投資者視為喪失對業務之控制，應認列所有利益或損失；若不構成業務，則應依持股比例計算未實現損益，將部分利益或損失遞延認列。	尚待理事會決定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投資性不動產
- (4)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全數消除。

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本公司	富邦期貨(註一)	期貨業	100 %	100 %
本公司	富邦投顧	投資顧問	100 %	100 %
本公司	富邦投資控股BVI	投資控股	100 %	100 %
本公司	富邦證創投	創業投資	100 %	100 %
本公司	富邦閩投創業投資	創業投資	67 %	67 %
本公司	日盛國際投資控股(註一及三)	投資控股	- %	100 %
本公司	日盛投顧(註一)	投資顧問	- %	100 %
本公司	日盛嘉富證券國際(註一及二)	證券業	100 %	100 %
富邦投資控股BVI	Fubon Securities (HK)	證券業	100 %	100 %
日盛嘉富證券國際	日盛嘉富資本(註一)	股票經紀、期貨經紀、基金銷售	100 %	100 %

註一：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九日合併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屬集團組織重整，視為自始合併而重編前期比較報表。

註二：子公司日盛國際投資控股辦理解散清算，於民國一一二年八月十五日董事會通過剩餘財產分配案，將將所持有之100%日盛嘉富證券國際股權剩餘財產分配至富邦證券，日盛嘉富證券國際並於民國一一二年八月十八日董事會通過變更股東案(股東由日盛國際投資控股變更為富邦證券)，相關股東變更於民國一一二年九月十四日正式生效。

註三：子公司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業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完成解散，並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二日取得開曼主管機關核發之解散完成證明。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七) 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例如，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經營模式評估

合併公司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 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 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 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及
- 以前各期出售金融資產之頻率、金額及時點，以及該等出售之理由及對未來出售活動之預期。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合併公司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之一致。

(5)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合併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合併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6)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若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已發生信用減損，則於每一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若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則於報導日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曝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

(1)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2)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4)利率指標變革

決定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時，合併公司更新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有效利率以反映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

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決定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之變動始為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者：

- 該變動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
- 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先前之基礎（即該變動前之基礎）。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除了因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作額外變動，則合併公司先更新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有效利率以反映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合約修改之會計政策於額外之變動。

3.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

(九) 附條件債券買賣

合併公司從事債券附條件交易行為，於附賣回交易發生時，帳列「附賣回債券投資」並列於流動資產項下，於附買回交易發生時，帳列「附買回債券負債」並列於流動負債項下，其與約定賣(買)回價格間之差額，帳列利息收入或財務成本。融資標的之債券仍列原營業科目，不受附條件交易之暫時性轉入、移出影響。

(十) 證券融資、融券、轉融資、轉融券

合併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業務時，對買進股票證券投資人之融通資金，列為應收證券融資款，融資人並以該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合併公司就此項擔保品，以備忘分錄處理，於融資人償還結清時返還。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券業務時，對客戶融券所收取之保證金，列為融券保證金，另以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已扣除證券交易稅、受託買賣手續費、融券手續費)作為擔保，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對借予客戶融券之股票以備忘分錄處理。保證金及融券賣出價款於客戶償還結清時返還。

「轉融資」係合併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融資業務，如因資金不足，得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資借入款項，列為轉融通借入款，並以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

「轉融券」係合併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融券業務，如因券源不足，得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借入證券；因轉融券所交付之保證金或保證品列為轉融通保證金；對客戶所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作為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之擔保價款，分別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及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十一)證券之借貸

合併公司辦理有價證券借貸業務，其出借證券券源有三，包括自有有價證券、自證券交易所借券系統借入之有價證券及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取得之融資買進擔保證券三種。其中自有有價證券辦理出借時，應將原帳列科目轉列為「借出證券」，評價日應依公允價值評價。自借券系統借入之有價證券時，並未入帳，僅作備忘分錄。融資融券業務取得之融資買進擔保證券，屬客戶繳入之擔保品性質，亦未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資產，後兩類券源之出借撥轉，係在合併公司業務報表中表達，未帳列會計帳。

合併公司辦理其他有價證券借貸業務所取得之擔保品，如為有價證券者，不須入帳，但須依每客戶分別設帳，並逐筆登載擔保品相關交易事項；如屬現金擔保品者，認列為「借券保證金—存入」之流動負債科目。當借券人提供之擔保品價值不足，則通知補繳差額以增加擔保品整體價值。

合併公司辦理其他有價證券借貸業務所收取之借券收入及服務手續費認列為「借券收入」。

(十二)客戶保證金專戶

依規定向期貨交易人收取之保證金、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等，均列為客戶保證金專戶。

客戶保證金專戶包含：

- 1.銀行存款：期貨商於各銀行所開設之「客戶保證金專戶」存放期貨交易人之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之款項餘額。
- 2.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具結算會員資格之期貨商，將期貨交易人之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轉撥至期貨結算機構後之結算餘額。
- 3.其他期貨商結算餘額：不具結算會員資格之期貨商，將期貨交易人之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轉撥至具結算會員資格之期貨商後之結算餘額。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公允價值衡量，其任何變動數係認列為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若出售之投資性不動產先前係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任何相關「其他權益—不動產重估增值」係轉列保留盈餘。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金收益之一部分。

合併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轉換時應以公允價值評估資料為依據，並將不動產相關帳務做適當之轉列。有關用途轉換之會計處理，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四十號「投資性不動產」之規定處理。

(十四)不動產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為用途時之公允價值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再衡量產生之利益，係在該項不動產先前認列累計減損之範圍內認列於損益，其餘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不動產重估增值」。任何損失係認列於損益，惟若該減少數仍在不動產重估增值金額之範圍內係將該減少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沖減權益中之重估增值。

3.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建築物	二十五～五十五年
運輸設備	五年
辦公設備	三～五年
其他設備	三～五年
租賃改良	三～五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結束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五)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以租賃投資淨額之金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包含於租賃投資淨額內。租賃投資淨額係以能反映在各期間有固定報酬率之型態，於租賃期間分攤認列為利息收入。針對營業租賃，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無形資產

1.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營業權及客戶關係	十年
電腦軟體	三~五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結束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七)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合併公司租賃之營業處所，若租約上有回復原狀條款時，應估列租約到期時拆遷回復之成本，並以折現認列負債準備現值。

(十九)期貨交易人權益

以期貨交易所繳存之期貨交易保證金、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作為期貨交易人權益。除同一客戶之相同種類帳戶外，不得相互抵銷；若發生借方餘額時，則以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列帳，並向交易人追償之。

(二十)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主要收入認列方法如下：

- 1.經紀手續費收入、期貨佣金收入、出售證券損益及相關經手費支出：於買賣證券成交日認列。
- 2.有價證券融資融券及附條件債券交易之利息收入及支出：於融資融券及交易期間按權責基礎認列。
- 3.勞務收入以資產負債表日勞務提供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
- 4.出售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股權投資損益於交易日認列。
- 5.股利收入於確定有權收取該款項時確認為收入。
- 6.期貨及選擇權交易利益：交易保證金以成本入帳，每日並按市價法評價及經由反向買賣或到期交割所產生之期貨及選擇權契約損益列於當期損益；自營經手費支出於買賣期貨及選擇權成交日認列。

(二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採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部份，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屬國外者係實施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依所在國家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並將每期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4.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提供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折算為現值計算。再衡量數係於產生認列為損益。

(二十二)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1.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2.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並不會將不同稅捐機關課徵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互抵。

本公司及母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惟所得稅之計算仍依前述原則處理，因合併申報所得稅所收付之撥補金額，調整當期所得稅資產或當期所得稅負債。

(二十三)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每一企業合併皆採用收購法處理，商譽係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進行衡量。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同屬最終母公司控制之子公司，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IFRS問答集「IFRS 3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之處理疑義」之規定，應採用帳面價值法，並視為自始合併而重編前期比較財務報表。

(二十四)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二十五)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非活絡市場或無報價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方法決定。在該情況下，公允價值係從類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資料或模式評估。若無市場可觀察參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適當假設評估。當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公允價值時，所有模型須經校準以確保產出結果反映實際資料與市場價格。模型盡可能只採用可觀察資料；但針對信用風險(自身與交易對手之風險)等部份，管理階層則須估計波動與關聯性。金融工具風險分析請參考附註六(三十五)。

(二)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或市場法等，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投資性不動產評價所採用之假設請詳附註六(十三)。

(三) 金融資產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

(四) 所得稅

合併公司於營業所在各國依當地法令計算繳納所得稅，部分交易及計算由於稅務機關與合併公司認定可能產生差異，導致所得稅額具有不確定性。決定稅款最終金額須經過許多交易與計算。合併公司帳上額外認列因稅務議題而產生之所得稅負債，係根據審慎評估稅務議題之後續發展情況而定。最終稅款與原始認列之金額若產生差異，該差異將影響當期所得稅與遞延所得稅項目之認列。所得稅認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二十九)。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12.31</u>	<u>111.12.31</u> (重編後)
零用金	\$ 3,200	2,207
活期存款/支票存款	3,090,656	4,058,617
定期存款	1,860,169	5,480,888
外幣存款	34,622,568	29,474,083
約當現金—商業本票	-	4,996,431
合計	<u>\$ 39,576,593</u>	<u>44,012,226</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十五)。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2.12.31</u>	<u>111.12.31</u> (重編後)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 1,202,184	976,276
非衍生金融資產	49,578,965	23,694,001
合計	<u>\$ 50,781,149</u>	<u>24,670,277</u>

相關科目列示如下：

1.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衍生工具：

	<u>112.12.31</u>	<u>111.12.31</u> (重編後)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	\$ 563,405	526,875
開放式基金、貨幣市場工具及其他有價證券	331,550	287,819
營業證券—自營	28,228,111	9,672,342
營業證券—承銷	555,774	215,514
營業證券—避險	19,900,125	12,991,451
合計	<u>\$ 49,578,965</u>	<u>23,694,001</u>

(1)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明細表

	<u>112.12.31</u>	<u>111.12.31</u> (重編後)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	\$ 772,039	648,817
評價調整	(208,634)	(121,942)
合計	<u>\$ 563,405</u>	<u>526,875</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開放式基金、貨幣市場工具及其他有價證券明細表

	<u>112.12.31</u>	<u>111.12.31</u> (重編後)
開放式基金、貨幣市場工具及其他有價證券	\$ 315,438	280,986
評價調整	<u>16,112</u>	<u>6,833</u>
合計	<u>\$ 331,550</u>	<u>287,819</u>

(3)營業證券

	<u>112.12.31</u>	<u>111.12.31</u> (重編後)
自營部門—國內：		
上市股票及基金	\$ 4,820,518	2,305,519
上櫃股票及基金	1,402,025	297,737
債券	11,232,678	6,100,717
興櫃股票及基金	661,679	451,538
其他	<u>339,880</u>	<u>252,649</u>
小計	<u>18,456,780</u>	<u>9,408,160</u>
自營部門—國外：		
債券	<u>9,026,077</u>	<u>92,250</u>
小計	<u>9,026,077</u>	<u>92,250</u>
營業證券—自營—評價調整	<u>745,254</u>	<u>171,932</u>
淨額	<u>\$ 28,228,111</u>	<u>9,672,342</u>
	<u>112.12.31</u>	<u>111.12.31</u> (重編後)
承銷部—國內：		
上市股票	\$ 4,290	-
上櫃股票	15,985	770
債券	499,659	219,769
其他	<u>-</u>	<u>8</u>
小計	<u>519,934</u>	<u>220,547</u>
營業證券—承銷—評價調整	<u>35,840</u>	<u>(5,033)</u>
淨額	<u>\$ 555,774</u>	<u>215,514</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2.12.31</u>	<u>111.12.31</u> (重編後)
避險部－國內：		
上市股票及權證	\$ 3,025,680	508,552
上櫃股票及權證	306,975	142,956
債 券	<u>16,050,216</u>	<u>13,166,326</u>
小 計	<u>19,382,871</u>	<u>13,817,834</u>
避險部－國外：		
其 他	<u>124,916</u>	<u>-</u>
營業證券－避險－評價調整	<u>392,338</u>	<u>(826,383)</u>
淨 額	<u><u>\$ 19,900,125</u></u>	<u><u>12,991,451</u></u>

2.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

	<u>112.12.31</u>	<u>111.12.31</u> (重編後)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 698,550	398,978
換利合約價值	461,842	566,469
資產交換IRS合約價值	8,373	4,117
匯率衍生工具	32,738	6,706
買入選擇權	<u>681</u>	<u>6</u>
合 計	<u><u>\$ 1,202,184</u></u>	<u><u>976,276</u></u>

3. 相關投資損益請詳附註六(三十三)。

4. 公允價值及風險管理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四)及(三十五)。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2.12.31</u>	<u>111.12.31</u> (重編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政府債	\$ 100,048	100,138
公司債	1,700,000	1,100,000
國外債	10,971,698	2,787,798
評價調整	<u>51,202</u>	<u>(207,742)</u>
小計	<u>12,822,948</u>	<u>3,780,194</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股票	4,593,669	4,136,614
評價調整	<u>431,557</u>	<u>(84,017)</u>
小計	<u>5,025,226</u>	<u>4,052,597</u>
合 計	<u>\$ 17,848,174</u>	<u>7,832,791</u>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評估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債券投資，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認列之股利收入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重編後)
股利收入	\$ <u>708,414</u>	<u>1,067,584</u>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處分之權益工具投資，其認列之股利收入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重編後)
股利收入	\$ <u>584,666</u>	<u>857,866</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重編後一一一年度因投資部位調節及投資組合安排，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處分時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1,287,483千元及20,401,270千元，累積處分(損)益分別為(131,422)千元及(1,825,059)千元，故已將前述累積處分損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3.公允價值及風險管理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四)及(三十五)。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上述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提供抵押情形請詳附註八。

(四)附賣回債券投資

	112.12.31	111.12.31
融資借出金額	\$ <u>2,791,434</u>	<u>-</u>
約定賣回期限	一年內到期	
約定利率區間	5.05%~5.2%	-

(五)融資、融券及借券

合併公司因辦理融資及融券業務，而分別由客戶所提供之擔保證券及由合併公司予客戶融券之證券資料如下：

	112.12.31		
	股數(千股)	面 值	市 價
融資擔保證券	<u>940,424</u>	\$ <u>9,404,241</u>	<u>55,025,003</u>
融券借出證券	<u>44,921</u>	\$ <u>449,210</u>	<u>3,754,192</u>

	111.12.31(重編後)		
	股數(千股)	面 值	市 價
融資擔保證券	<u>802,679</u>	\$ <u>8,026,794</u>	<u>33,557,984</u>
融券借出證券	<u>72,233</u>	\$ <u>722,330</u>	<u>4,865,401</u>

合併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業務時，對買進股票證券投資人之融通資金，列為應收證券融資款，融資人並以該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於民國一一二年及重編後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證券融資款分別為32,000,386千元及21,505,925千元，備抵呆帳皆為0元，相關減損評估請詳附註六(三十五)。

合併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券業務時，對客戶融券所收取之保證金，列為融券保證金，另以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作為擔保，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於民國一一二年及重編後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融券保證金分別為3,017,750千元及5,347,197千元，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分別為3,433,528千元及4,823,219千元。

合併公司向證券金融公司辦理轉融券業務，而提供之保證品及借入證券餘額如下：

	112.12.31		
	股數(千股)	面 值	市 價
轉融券借入證券	<u>218</u>	\$ <u>2,180</u>	<u>8,012</u>

	111.12.31(重編後)		
	股數(千股)	面 值	市 價
轉融券借入證券	<u>990</u>	\$ <u>9,900</u>	<u>52,120</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融券業務，如因券源不足，得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借入證券；因轉融券所交付之保證金或保證品列為轉融通保證金；對客戶所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作為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之擔保價款，分別列為轉融通保證金及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於民國一一二年及重編後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轉融通保證金餘額分別為9,614千元及66,650千元，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分別為8,012千元及52,120千元。

民國一一二年及重編後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借入有價證券，而提供其他有價證券作為擔保品之餘額分別為5,049,864千元及7,856,265千元。

(六)應收證券借貸款項

	<u>112.12.31</u>	<u>111.12.31</u> (重編後)
應收借貸款項－客戶以其買進證券或持有之有價證券為擔保	\$ 6,939	17,070
應收借貸款項－不限用途	<u>14,952,866</u>	<u>11,864,813</u>
合 計	<u>\$ 14,959,805</u>	<u>11,881,883</u>

合併公司辦理應收證券借貸業務，以客戶買進證券或持有之有價證券為擔保，並依規定計算擔保維持率，擔保維持率應不低於130%。

(七)客戶保證金專戶

合併公司客戶保證金專戶明細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重編後)
銀行存款	\$ 17,656,110	22,936,039
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	6,048,303	5,333,417
其他期貨商結算餘額	2,985,219	3,087,577
有價證券	<u>25,727</u>	<u>68,386</u>
合 計	<u>\$ 26,715,359</u>	<u>31,425,419</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應收代買證券價款	\$ 1,694,469	961,384
應收交割帳款	23,418,209	13,268,202
交割代價	1,329,505	141,100
應收融資利息	472,492	496,902
應收債券利息	305,607	43,795
應收現金股利	36,652	9,534
應收收益	515,518	412,550
其他	379,298	380,516
減：備抵損失	(180,011)	(180,150)
	<u>27,971,739</u>	<u>15,533,833</u>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u>193</u>	<u>313</u>
合 計	<u>\$ 27,971,932</u>	<u>15,534,146</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56,501</u>	<u>18,346</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12.31		111.12.31(重編後)	
	總 額	減 損	總 額	減 損
未逾期	\$ 28,028,433	-	15,552,492	-
逾期0~180天	-	-	-	-
逾期181天~一年	-	-	-	-
逾期超過一年	<u>180,011</u>	<u>180,011</u>	<u>180,150</u>	<u>180,150</u>
逾期/減損合計	<u>\$ 28,208,444</u>	<u>180,011</u>	<u>15,732,642</u>	<u>180,150</u>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股票	\$ 7,487,703	8,031,751
評價調整	<u>3,013,754</u>	<u>5,213,067</u>
合 計	<u>\$ 10,501,457</u>	<u>13,244,818</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股利收入	\$ <u>345,381</u>	<u>414,298</u>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處分之權益工具投資，其認列之股利收入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股利收入	\$ <u>27,017</u>	<u>819</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重編後一一一年度因投資部位調節及被投資公司辦理清算解散，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處分時之公允價值為772,689千元及44,275千元，累積處分(損)益為229,008千元及(213)千元，故已將前述累積處分損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2.公允價值及風險管理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四)及(三十五)。

3.上述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提供抵押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合併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 所/公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 表決權之比例	
			112.12.31	111.12.31
富邦金控創業 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主要業務為創業投資，與合併公司 同為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臺灣	11.20 %	11.20 %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1)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2.12.31	111.12.31
流動資產	\$ 9,981,985	10,690,626
非流動資產	5,056,029	4,999,204
流動負債	(670,409)	(739,411)
非流動負債	(70,864)	(133,303)
淨資產	\$ <u>14,296,741</u>	<u>14,817,116</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u>14,296,741</u>	<u>14,817,116</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收入	\$ <u>1,457,825</u>	<u>(3,109,956)</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 464,128	(3,757,040)
其他綜合損益	<u>(984,770)</u>	<u>2,001,654</u>
綜合損益總額	\$ <u>(520,642)</u>	<u>(1,755,386)</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u>(520,642)</u>	<u>(1,755,386)</u>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1,659,463	1,879,932
採權益法評價之資本公積變動	30	1,090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58,312)	(196,603)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u>-</u>	<u>(24,956)</u>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1,601,181	1,659,463
加：溢價之未攤銷數	<u>22,016</u>	<u>22,016</u>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u>1,623,197</u>	<u>1,681,479</u>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

	112.12.31	111.12.31
	<u>112.12.31</u>	<u>(重編後)</u>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u>264,890</u>	<u>228,862</u>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u>(重編後)</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9,679	44
其他綜合損益	<u>7,909</u>	<u>1,197</u>
綜合損益總額	\$ <u>37,588</u>	<u>1,241</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不動產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資 訊 設 備	交 通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什 項 設 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3,102,448	653,124	1,507,070	138	554,742	332,470	6,149,992
增 添	-	-	143,729	-	17,181	40,084	200,994
重 分 類	(8,792)	(203,130)	105,025	-	17,310	4,460	(85,127)
處 分	-	-	(200,925)	-	(134,331)	(66,531)	(401,78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9)	-	31	9	3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3,093,656</u>	<u>449,994</u>	<u>1,554,890</u>	<u>138</u>	<u>454,933</u>	<u>310,492</u>	<u>5,864,103</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3,276,140	784,645	1,547,608	138	567,843	409,580	6,585,954
增 添	-	-	51,236	-	4,548	13,439	69,223
重 分 類	(133,851)	(130,396)	(46,490)	-	12,676	(67,240)	(365,301)
處 分	(39,841)	(1,125)	(47,659)	-	(31,743)	(23,595)	(143,96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375	-	1,418	286	4,07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重編後)	<u>\$ 3,102,448</u>	<u>653,124</u>	<u>1,507,070</u>	<u>138</u>	<u>554,742</u>	<u>332,470</u>	<u>6,149,992</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	334,419	1,276,456	138	488,040	253,006	2,352,059
本期折舊	-	12,488	111,368	-	23,108	30,707	177,671
重 分 類	(19,156)	(193,294)	-	-	(3,305)	(8,857)	(224,612)
減 損	19,156	960	-	-	-	-	20,116
處 分	-	-	(200,513)	-	(133,233)	(64,650)	(398,3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0)	-	16	7	3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54,573</u>	<u>1,187,291</u>	<u>138</u>	<u>374,626</u>	<u>210,213</u>	<u>1,926,841</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	453,114	1,233,880	138	493,284	312,310	2,492,726
本期折舊	-	20,332	119,617	-	25,884	21,851	187,684
重 分 類	(11,439)	(139,769)	(32,194)	-	-	(57,945)	(241,347)
減 損	11,439	859	-	-	-	-	12,298
處 分	-	(117)	(46,945)	-	(31,714)	(23,402)	(102,17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098	-	586	192	2,876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重編後)	<u>\$ -</u>	<u>334,419</u>	<u>1,276,456</u>	<u>138</u>	<u>488,040</u>	<u>253,006</u>	<u>2,352,059</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3,093,656</u>	<u>295,421</u>	<u>367,599</u>	<u>-</u>	<u>80,307</u>	<u>100,279</u>	<u>3,937,262</u>
民國111年1月1日 (重編後)	<u>\$ 3,276,140</u>	<u>331,531</u>	<u>313,728</u>	<u>-</u>	<u>74,559</u>	<u>97,270</u>	<u>4,093,228</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重編後)	<u>\$ 3,102,448</u>	<u>318,705</u>	<u>230,614</u>	<u>-</u>	<u>66,702</u>	<u>79,464</u>	<u>3,797,933</u>

合併公司不動產及設備提供抵押情形請詳附註八。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136	1,105,078	39,412	11,191	41,451	1,197,268
增 添	-	442,878	22,142	3,808	9,958	478,786
減 少	(136)	(781,344)	-	(8,069)	(7,400)	(796,94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98	-	-	-	298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	766,910	61,554	6,930	44,009	879,403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693	1,034,204	52,950	39,418	39,877	1,167,142
增 添	-	280,961	-	1,661	7,428	290,050
減 少	(557)	(213,112)	(13,538)	(29,888)	(5,887)	(262,98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025	-	-	33	3,05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重編後)	\$ 136	1,105,078	39,412	11,191	41,451	1,197,268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98	605,994	12,433	7,277	21,598	647,400
本期折舊	38	254,893	14,591	2,365	8,654	280,541
其他減少	(136)	(493,351)	-	(7,059)	(7,284)	(507,83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23	-	-	-	223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	367,759	27,024	2,583	22,968	420,334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541	537,002	13,594	25,025	18,693	594,855
本期折舊	114	274,994	12,377	9,807	7,804	305,096
其他減少	(557)	(207,575)	(13,538)	(27,555)	(4,918)	(254,14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573	-	-	19	1,59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重 編後)	\$ 98	605,994	12,433	7,277	21,598	647,400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	399,151	34,530	4,347	21,041	459,069
民國111年1月1日(重編後)	\$ 152	497,202	39,356	14,393	21,184	572,28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重編後)	\$ 38	499,084	26,979	3,914	19,853	549,868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1,081,100	201,869	1,282,969
因公允價值調整產生之淨損 益	129,815	9,803	139,618
重 分 類	<u>17,105</u>	<u>5,298</u>	<u>22,403</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228,020</u>	<u>216,970</u>	<u>1,444,990</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977,962	214,565	1,192,527
因公允價值調整產生之淨損 益	(21,787)	(17,545)	(39,332)
重 分 類	<u>124,925</u>	<u>4,849</u>	<u>129,774</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重編後)	<u>\$ 1,081,100</u>	<u>201,869</u>	<u>1,282,969</u>
帳面金額：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1,228,020</u>	<u>216,970</u>	<u>1,444,990</u>
民國111年1月1日(重編後)	<u>\$ 977,962</u>	<u>214,565</u>	<u>1,192,527</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重編後)	<u>\$ 1,081,100</u>	<u>201,869</u>	<u>1,282,969</u>

1.大樓出租性質皆為營業租賃，主要租約內容與一般性租賃契約內容相同。

2.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u>112.12.31</u>	<u>111.12.31</u> (重編後)
低於一年	\$ 32,418	28,514
一至二年	27,033	22,338
二至三年	19,236	19,674
三至四年	11,523	12,677
四至五年	7,321	7,573
五年以上	<u>21,522</u>	<u>8,973</u>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u>\$ 119,053</u>	<u>99,749</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係委任下列專業機構之估價師，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內容所評價之公允價值為估價基礎，其估價日期為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鑑價公司如下：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鑑價公司為瑞普國際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估價師蔡友翔、徐珣益。

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鑑價公司為信義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估價師遲維新、紀亮安。

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主要為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DCF)法。

商辦大樓及透天店舖具有市場流通性，且租金行情與鄰近地區相似比較標的相近，因此評價方法以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DCF)法為主。

合理租金根據目前市場交易慣例假設租金水準每年調整0.5%~1.5%，推估勘估標的之總收入，扣除推算閒置及其他原因所造成之收入損失，預估因營運所產生之相關費用等。

房屋稅根據中華民國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第五號公報之規定，依各縣市房屋評定現值參考表，以勘估標的產權面積(含公共設施)計算房屋總評定現值，並參考房屋稅條例規定之稅率計算房屋稅。

地價稅係參考標的土地近年公告地價變動情況，評估勘估標的未來之公告地價。

重置提撥費係根據中華民國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第五號公報之規定，以營造施工費之10%~20%分10年~20年攤提計算為原則。

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111.12.31
	(重編後)
	112.12.31
折現率(%)	3.32~4.33
	1.845~4.345

折現率之決定係採風險溢酬法，係考慮銀行定期存款利率、政府公債利率、不動產投資之風險性、貨幣變動狀況及不動產價格之變動趨勢等因素。本次折現率係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九條第四項第四款規定，以不得低於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二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小額存款機動利率，並考量標的之收益情形、流通性、風險性、增值性及管理上之難易程度等因素，加計風險溢酬為估算基礎。當折現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反之將會減少。

另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重編後一一一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35,590千元及30,878千元。直接營運費用分別為849千元及1,080千元，其中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分別為324千元及265千元。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提供作抵押擔保情形詳附註八。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成 本：	營業權及 客戶關係	電腦軟體	其 他 無形資產	總 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239,135	1,475,458	10,999	1,725,592
單獨取得	-	96,134	-	96,134
重 分 類	-	101,270	-	101,270
處 分	-	(20,017)	-	(20,017)
匯率變動影響數	-	(31)	-	(3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39,135</u>	<u>1,652,814</u>	<u>10,999</u>	<u>1,902,948</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239,135	1,199,895	10,999	1,450,029
單獨取得	-	66,910	-	66,910
重 分 類	-	257,250	-	257,250
處 分	-	(49,567)	-	(49,567)
匯率變動影響數	-	970	-	970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重編後)	<u>\$ 239,135</u>	<u>1,475,458</u>	<u>10,999</u>	<u>1,725,592</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44,438	1,202,597	-	1,247,035
本期攤銷	10,668	152,248	-	162,916
處 分	-	(19,946)	-	(19,946)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8)	-	(18)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55,106</u>	<u>1,334,881</u>	<u>-</u>	<u>1,389,987</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33,770	896,365	-	930,135
本期攤銷	10,668	129,239	-	139,907
處 分	-	(49,444)	-	(49,444)
重 分 類	-	225,819	-	225,819
匯率變動影響數	-	618	-	61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重編後)	<u>\$ 44,438</u>	<u>1,202,597</u>	<u>-</u>	<u>1,247,035</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價值：	營業權及 客戶關係	電腦軟體	其 他 無形資產	總 計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184,029</u>	<u>317,933</u>	<u>10,999</u>	<u>512,961</u>
民國111年1月1日(重編後)	\$ <u>205,365</u>	<u>303,530</u>	<u>10,999</u>	<u>519,894</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重編後)	\$ <u>194,697</u>	<u>272,861</u>	<u>10,999</u>	<u>478,557</u>

(十五)營業保證金

為經營各項業務，合併公司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證券商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管理規則、期貨商管理規則及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之規定，於民國一一二年及重編後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以定期存單970,000千元及1,370,000千元繳存於銀行作為營業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十六)交割結算基金

合併公司依據證券商管理規則、台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結算會員資格標準之規定，向台灣證券交易所、台灣期貨交易所、香港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繳存之交割結算基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集中交易市場	\$ 239,368	187,448
櫃檯買賣中心	122,872	155,120
期貨交易所	166,527	219,833
合 計	\$ <u>528,767</u>	<u>562,401</u>

(十七)催 收 款

合併公司因客戶融資擔保維持率不足，乃處分其融資擔保之股票因而產生累計差額，又部分融資客戶信用交易帳戶內等之有價證券無法處分，因之融資而貸與委託人產生相關應收款項，上述款項已予以帳列催收款項下。經積極向融資戶等各債務人追償及評估取得之擔保品及收回可能性後提列備抵呆帳，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相關明細分述如下：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違約款及處分差額	\$ 61,860	55,178
其 他	7,743	6,673
小 計	69,603	61,851
減：備抵呆帳	69,595	59,155
合 計	\$ <u>8</u>	<u>2,696</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備抵呆帳期末餘額組成明細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重編後)
期初餘額	\$ 59,155	8,500
本期提列	<u>10,440</u>	<u>50,655</u>
期末餘額	<u>\$ 69,595</u>	<u>59,155</u>

(十八)短期借款

	<u>112.12.31</u>	<u>111.12.31</u> (重編後)
信用及擔保借款	<u>\$ 1,124,892</u>	<u>190,000</u>
借款利率區間(%)	2.10~6.19	1.975~2.275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九)應付商業本票

	<u>112.12.31</u>	<u>111.12.31</u> (重編後)
發行面值	\$ 34,450,000	7,40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u>(25,302)</u>	<u>(10,621)</u>
合計	<u>\$ 34,424,698</u>	<u>7,389,379</u>
借款利率區間(%)	1.42~1.54	1.3~1.45

上述商業本票均由票券金融公司或銀行承銷發行。

(二十)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u>112.12.31</u>	<u>111.12.31</u> (重編後)
附賣回債券投資—融券	\$ 2,703,045	-
認購(售)權證負債	365,843	193,965
應付借券	2,359,882	3,437,627
衍生工具負債—櫃檯	8,001,645	5,557,330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172,146	933,241
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	<u>368</u>	<u>42</u>
合計	<u>\$ 15,602,929</u>	<u>10,122,205</u>

相關科目列示如下：

1.附賣回債券投資—融券

	<u>112.12.31</u>	<u>111.12.31</u> (重編後)
附賣回債券投資—融券	\$ 2,709,156	-
評價調整	<u>(6,111)</u>	<u>-</u>
合計	<u>\$ 2,703,045</u>	<u>-</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認購(售)權證負債

合併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取具發行認購(售)權證資格，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 13,028,430	13,298,390
價值變動調整	<u>503,412</u>	<u>(5,980,070)</u>
市 價	<u>13,531,842</u>	<u>7,318,320</u>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12,565,509	11,828,106
價值變動調整	<u>600,490</u>	<u>(4,703,751)</u>
市 價	<u>13,165,999</u>	<u>7,124,355</u>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淨額	<u>\$ 365,843</u>	<u>193,965</u>

3.應付借券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避 險：		
上市股票	\$ -	66,030
上櫃股票	-	1,152
評價調整	<u>-</u>	<u>10,867</u>
小 計	<u>-</u>	<u>78,049</u>
非避險：		
上市股票	958,097	3,358,826
上櫃股票	1,320,933	219,404
評價調整	<u>80,852</u>	<u>(218,652)</u>
小 計	<u>2,359,882</u>	<u>3,359,578</u>
合 計	<u>\$ 2,359,882</u>	<u>3,437,627</u>

4.衍生工具負債－櫃檯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換利合約價值	\$ 374,991	469,750
資產交換IRS合約價值	216,753	115,817
資產交換選擇權	<u>7,409,901</u>	<u>4,971,763</u>
合 計	<u>\$ 8,001,645</u>	<u>5,557,330</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結構型商品	\$ 2,114,166	887,562
發行指數投資證券	57,980	45,679
合計	<u>\$ 2,172,146</u>	<u>933,241</u>

6.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	<u>\$ 368</u>	<u>42</u>

(二十一)附買回債券負債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政府公債	\$ 2,332,701	50,000
公司債及金融債	28,814,642	9,153,271
合計	<u>\$ 31,147,343</u>	<u>9,203,271</u>
融資利率(%)	0.96~5.6	0.79~4.55

上列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附買回債券負債皆為一年內到期，均逐筆約定於交易後之特定日期以約定價格含息買回，全部買回總價分別為31,229,260千元及9,213,371千元。

(二十二)衍生工具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重編後)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衍生工具資產：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 698,550	-	398,978	-
換利合約價值	461,842	61,900,000	566,469	54,000,000
資產交換IRS合約價值	8,373	431,800	4,117	618,100
匯率衍生工具	32,738	-	6,706	-
買入選擇權	681	-	6	-
衍生工具負債：				
換利合約價值	\$ 374,991	53,850,000	469,750	49,200,000
資產交換IRS合約價值	216,753	5,209,800	115,817	3,904,300
資產交換選擇權	7,409,901	14,216,800	4,971,763	11,309,800
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	368	-	42	-
結構型商品	2,114,166	2,115,423	887,562	827,500

上述衍生工具資產列於合併財務報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衍生工具負債列於合併財務報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項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為交易目的進行期貨及選擇權交易，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交易情形如下：

1.期貨交易

(1)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平倉之期貨交易合約列示如下：

112.12.31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平倉部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註
		買/賣方	契約數			
期貨契約：						
	10年期美國國債期貨	賣方	150	\$ (519,651)	(520,780)	
	2年期美國國債期貨	買方	85	537,751	538,282	
	2年期美國國債期貨	賣方	124	(784,524)	(785,259)	
	5年期美國國債期貨	賣方	438	(1,463,309)	(1,465,218)	
	E-微型黃金期貨	賣方	15	(9,356)	(9,557)	
	Mini-Dow Jones指數期貨	賣方	2	(11,320)	(11,690)	
	Mini-NASDAQ100指數期貨	賣方	5	(51,296)	(52,354)	
	MiniS&P500指數期貨	賣方	5	(36,388)	(37,059)	
	VN30指數期貨	賣方	59	(8,466)	(8,481)	
	大阪東證指數期貨	賣方	23	(116,715)	(118,138)	
	大阪迷你東證指數期貨	賣方	162	(82,105)	(83,210)	
	小型香港恆生指數期貨	買方	7	4,675	4,723	
	中國A50指數期貨	買方	145	50,157	51,260	
	中國A50指數期貨	賣方	23	(8,143)	(8,131)	
	日圓期貨	買方	3	8,170	8,276	
	日經225期貨	賣方	7	(24,842)	(25,390)	
	布蘭特原油期貨	賣方	38	(92,007)	(90,034)	
	美國長期國債期貨	賣方	129	(495,263)	(495,664)	
	微型NQ	買方	46	47,950	48,166	
	微型NQ	賣方	48	(50,368)	(50,260)	
	微型S&P500期貨	賣方	9	(6,629)	(6,671)	
	微型道瓊期貨	買方	23	13,355	13,444	
	微型道瓊期貨	賣方	1	(569)	(585)	
	小型H股指數期貨	賣方	20	(4,568)	(4,565)	
	美國超長30年期國債期貨	買方	148	605,794	608,069	
	美國超長30年期國債期貨	賣方	3	(12,268)	(12,326)	
	微型羅素2000期貨	賣方	77	(23,161)	(24,246)	
	歐洲道瓊藍籌50指數期貨	賣方	7	(10,910)	(10,815)	
	歐洲600指數	賣方	5	(4,072)	(4,079)	
	H股指數期貨	賣方	2	(2,284)	(2,282)	
	摩根台股指數期貨	賣方	129	(270,918)	(271,284)	
	美元指數期貨	賣方	5	(15,911)	(15,535)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平倉部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註
		買/賣方	契約數			
	富時台灣指數期貨	賣方	89	(167,428)	(169,757)	
	MSCI中國自由指數期貨	賣方	41	(26,709)	(27,041)	
	MSCI中國A50指數期貨	賣方	3	(4,098)	(4,186)	
	道瓊不動產指數期貨	賣方	5	(5,420)	(5,482)	
	IFSC Nifty50指數期貨	賣方	15	(20,171)	(20,158)	
	迷你日經225指數期貨	買方	2	1,440	1,452	
	股票期貨	買方	384	88,218	89,982	非避險分戶
	股票期貨	賣方	1,829	(1,174,253)	(1,194,720)	非避險分戶
	小型台指	買方	3	2,666	2,681	非避險分戶
	台指期貨	買方	19	67,204	67,906	非避險分戶
	元大台灣50ET	買方	106	142,355	143,661	非避險分戶
	股票期貨	買方	547	66,734	67,064	避險分戶
	股票期貨	賣方	8,849	(2,381,093)	(2,416,475)	避險分戶
	元大台灣50ETF期貨	賣方	273	(363,508)	(370,042)	避險分戶
	富邦上證ETF期貨	賣方	97	(26,384)	(26,762)	避險分戶
	國泰中國A50ETF期貨	賣方	109	(20,192)	(20,492)	避險分戶
	富邦深100ETF期貨	賣方	10	(989)	(1,017)	避險分戶
	電子期貨	賣方	52	(181,814)	(185,502)	避險分戶
	金指期貨	賣方	28	(48,136)	(48,143)	避險分戶
	台指期貨	賣方	260	(919,053)	(929,240)	避險分戶
	小型電子期貨	賣方	140	(61,134)	(62,430)	避險分戶
	小型金融期貨	買方	6	2,550	2,579	避險分戶
	小型台指	買方	944	835,724	843,464	避險分戶
	富邦越南ETF	賣方	34	(3,957)	(3,999)	避險分戶
	國泰永續ETF	賣方	278	(58,650)	(60,675)	避險分戶
	合 計			\$ (7,093,289)	(7,168,725)	

111.12.31(重編後)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平倉部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註
		買/賣方	契約數			
期貨契約：						
	5年期美國國債期貨	賣方	100	\$ (331,833)	(331,596)	
	E-微型黃金期貨	賣方	45	(25,235)	(25,248)	
	Mini-Dow Jones指數期貨	賣方	2	(10,296)	(10,226)	
	Mini-NASDAQ100指數期貨	賣方	61	(415,108)	(413,141)	
	MiniS&P500指數期貨	賣方	12	(72,032)	(71,174)	
	VN30指數期貨	賣方	491	(64,401)	(64,165)	
	大阪迷你東證指數期貨	賣方	175	(79,284)	(77,150)	
	小型香港恆生指數期貨	賣方	30	(23,633)	(23,537)	
	中國A50指數期貨	買方	16	6,420	6,432	
	日圓期貨	買方	3	8,734	8,879	
	布蘭特原油期貨	賣方	6	(15,098)	(15,837)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重編後)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平倉部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註
		買/賣方	契約數			
	印度指數期貨	賣方	51	(57,200)	(57,107)	
	美國長期國債期貨	賣方	5	(19,239)	(19,255)	
	黃金期貨	賣方	3	(16,753)	(16,832)	
	微型NQ	買方	485	326,628	328,481	
	微型S&P500期貨	買方	107	63,818	63,463	
	微型S&P500期貨	賣方	1	(609)	(593)	
	微型白銀期貨	賣方	47	(33,999)	(34,714)	
	微型道瓊期貨	買方	15	7,639	7,670	
	輕原油期貨	賣方	6	(14,650)	(14,795)	
	小型H股指數期貨	賣方	6	(1,609)	(1,598)	
	美國超長30年期國債期貨	賣方	15	(61,939)	(61,898)	
	微型羅素2000期貨	買方	23	6,245	6,257	
	歐洲道瓊藍籌50指數期貨	買方	1	1,261	1,240	
	歐洲600指數	賣方	16	(11,272)	(11,113)	
	FTSE越南30指數期貨	賣方	119	(29,656)	(29,651)	
	H股指數期貨	賣方	24	(32,165)	(31,958)	
	小羅素2000期貨	賣方	6	(16,530)	(16,322)	
	摩根台股指數期貨	買方	241	401,010	401,684	
	美元指數期貨	賣方	41	(131,163)	(130,083)	
	富時台灣指數期貨	買方	43	65,190	65,619	
	香港恆生指數期貨	賣方	2	(7,873)	(7,846)	
	超長10年期美國國債期貨	賣方	8	(29,898)	(29,072)	
	MSCI中國自由指數期貨	賣方	42	(31,065)	(31,124)	
	MSCI中國A50指數期貨	賣方	6	(9,968)	(10,035)	
	股票期貨	買方	207	11,604	11,629	非避險分戶
	股票期貨	賣方	2,494	(551,521)	(535,048)	非避險分戶
	金指期貨	賣方	1	(1,499)	(1,494)	非避險分戶
	台指期貨	買方	497	1,424,945	1,403,841	非避險分戶
	電子期貨	賣方	16	(42,033)	(41,200)	非避險分戶
	股票期貨	買方	1,639	312,187	302,619	避險分戶
	股票期貨	賣方	196	(20,461)	(20,306)	避險分戶
	元大台灣50ETF期貨	買方	45	49,597	49,635	避險分戶
	元大台灣50ETF期貨	賣方	4	(4,368)	(4,414)	避險分戶
	富邦上證ETF期貨	賣方	40	(12,262)	(12,480)	避險分戶
	國泰中國A50ETF期貨	賣方	36	(7,537)	(7,690)	避險分戶
	富邦深100ETF期貨	賣方	20	(2,469)	(2,516)	避險分戶
	電子期貨	賣方	19	(49,598)	(48,925)	避險分戶
	金指期貨	買方	1	1,496	1,494	避險分戶
	台指期貨	賣方	9	(25,466)	(25,443)	避險分戶
	小型電子期貨	買方	54	17,287	17,381	避險分戶
	小型金融期貨	賣方	4	(1,497)	(1,494)	避險分戶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重編後)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平倉部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註
		買/賣方	契約數			
	小型台指	買方	179	126,813	126,508	避險分戶
	元大上證50ETF期貨	賣方	1	(294)	(300)	避險分戶
	合 計			\$ 569,361	565,452	

(2)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子公司富邦期貨尚未平倉之期貨交易合約列示如下：

112.12.31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平倉部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註
		買/賣方	契約數			
期貨契約：						
	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31	\$ 41,309	41,642	
	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27	(56,243)	(57,406)	
	股票期貨契約	買方	267	54,791	55,920	
	金屬類期貨契約	賣方	4	(11,255)	(11,946)	
	債券期貨契約	買方	10	60,087	60,370	
	債券期貨契約	賣方	11	(37,700)	(39,401)	
	農產品類期貨契約	賣方	13	(26,589)	(25,906)	
	合 計			\$ 24,400	23,273	

111.12.31(重編後)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平倉部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註
		買/賣方	契約數			
期貨契約：						
	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40	\$ 113,562	113,080	
	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40	(113,171)	(112,776)	
	股票期貨契約	賣方	3	(2,707)	(2,682)	
	農產品類期貨契約	買方	5	6,578	6,682	
	農產品類期貨契約	賣方	17	(38,620)	(39,782)	
	債券期貨契約	買方	2	12,648	12,596	
	債券期貨契約	賣方	2	(8,466)	(8,249)	
	國外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4	4,489	4,477	
	國外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4	(10,945)	(10,877)	
	金屬類期貨契約	賣方	4	(11,353)	(11,702)	
	其他類期貨契約	買方	5	1,232	1,245	
	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27	18,183	18,169	
	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106	(24,261)	(23,218)	
	合 計			\$ (52,831)	(53,037)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選擇權交易

(1)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一年二月及九十二年七月經台灣期貨交易所核准執行台指選擇權造市業務及經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經營結構型商品交易業務。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平倉之選擇權交易合約列示如下：

112.12.31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平倉部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註
		買/賣方	契約數			
	個股選擇權(買權)	買方	18	\$ 218	206	
	台指選擇權(賣權)	買方	16	43	3	
	合 計			\$ 261	209	

111.12.31(重編後)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平倉部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註
		買/賣方	契約數			
選擇權：	個股選擇權(買權)	買方	1	\$ 9	6	避險分戶
	合 計			\$ 9	6	

(2)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子公司富邦期貨尚未平倉之選擇權交易合約列示如下：

112.12.31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平倉部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註
		買/賣方	契約數			
選擇權：	台指選擇權(賣權)	買方	160	\$ 498	472	
	台指選擇權(賣權)	賣方	160	(379)	(368)	
	合 計			\$ 119	104	

111.12.31(重編後)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平倉部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註
		買/賣方	契約數			
	台指選擇權(賣權)	賣方	15	\$ (33)	(14)	
	台指選擇權(買權)	賣方	20	(72)	(28)	
	合 計			\$ (105)	(42)	

合併公司因從事期貨及指數選擇權自營業務交易所產生之期貨契約損益及選擇權交易損益列示如下(帳列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期貨)：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期貨契約利益(損失)-已實現	\$ (444,002)	(594,306)
期貨契約利益(損失)-未實現	(68,400)	(79,866)
選擇權交易利益(損失)-已實現	(2,152)	28,254
選擇權交易利益(損失)-未實現	(127)	224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期貨	<u>\$ (514,681)</u>	<u>(645,694)</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因從事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及結構型商品等交易產生之相關損益，列示如下(帳列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櫃檯)：

	<u>112年度</u>	<u>111年度 (重編後)</u>
評價交換利益(損失)－換利合約	\$ 23,896	88,615
資產交換選擇權－評價利益(損失)	(806,985)	1,603,149
資產交換選擇權－到期利益(損失)	227,843	74,556
資產交換選擇權－履約利益(損失)	(780,051)	(109,245)
資產交換IRS合約價值－評價利益(損失)	(129,328)	(101,528)
股權衍生工具利益(損失)	-	(14)
結構型商品利益(損失)	(50,833)	196,042
匯率衍生工具－評價利益(損失)	3,658	1,93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櫃檯	<u>\$ (1,511,800)</u>	<u>1,753,505</u>

(二十三)應付帳款及票據

	<u>112.12.31</u>	<u>111.12.31 (重編後)</u>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應付託售證券價款	\$ 1,466,655	706,607
應付交割帳款	22,744,311	11,597,939
交割代價	54,812	1,684,469
其他	124,695	953,404
合 計	<u>\$ 24,390,473</u>	<u>14,942,419</u>
應付帳款－關係人	<u>\$ 23,159</u>	<u>46,815</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四)其他應付款

	<u>112.12.31</u>	<u>111.12.31</u> (重編後)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		
應付稅款	\$ 73,997	38,582
應付營業員獎金及年終獎金	2,375,803	2,420,833
應付利息	262,600	211,523
應付廣告費	6,670	10,866
應付網路設備及資訊費	38,388	36,959
應付勞務費	27,453	20,161
應付手續費折讓	575,544	228,034
應付短期帶薪假	180,705	120,390
應付退休金	29,792	17,313
應付保險費	82,435	45,702
應付優離退及留任獎金	493,773	-
其 他	<u>208,034</u>	<u>565,372</u>
其他應付款	<u>\$ 4,355,194</u>	<u>3,715,735</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u>\$ 149,187</u>	<u>72,528</u>

(二十五)其他流動負債

	<u>112.12.31</u>	<u>111.12.31</u> (重編後)
預收款項	\$ 102,276	5,383
代收款項	3,272,936	2,755,456
專戶分戶帳客戶權益	1,180,902	811,632
暫收款	167,272	48,862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	<u>36,452</u>	<u>12,229</u>
合 計	<u>\$ 4,759,838</u>	<u>3,633,562</u>

(二十六)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重編後)
流 動	<u>\$ 199,506</u>	<u>248,223</u>
非 流 動	<u>\$ 752,246</u>	<u>972,377</u>

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三十五)。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16,340</u>	<u>13,531</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 <u>42,076</u>	<u>29,295</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4,320</u>	<u>16,403</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u>52,267</u>	<u>46,111</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294,959</u>	<u>203,210</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十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機器及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至八年間。

另，關於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二十七)負債準備－非流動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u>705,980</u>	<u>901,621</u>
除役成本	<u>46,266</u>	<u>70,756</u>
合計	\$ <u>752,246</u>	<u>972,377</u>

合併公司租賃之營業處所，若租約上訂有回復原狀條款時，應估列租約到期時拆遷回復之成本，並以折現認列負債準備現值，折現率係採郵政儲匯局一年期定存利率。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準備及員工福利計畫詳附註六(二十八)。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八)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如下：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確定福利計畫	\$ 625,971	824,769
帶薪假負債	14,287	5,538
撫卹計畫	65,722	71,314
合 計	<u>\$ 705,980</u>	<u>901,621</u>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091,137	2,211,48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465,166)	(1,386,720)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u>\$ 625,971</u>	<u>824,769</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465,16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 (重編後)</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211,489	2,366,723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46,512	29,984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645)	-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8,651	(137,362)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8,778)	124,887
計畫參與者之提撥	(23,918)	(15,337)
計畫支付之福利	(157,561)	(157,406)
其他	(1,613)	-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091,137</u>	<u>2,211,489</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 (重編後)</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386,720	832,837
利息收入	21,179	5,253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8,349	85,209
計畫參與者之提撥	208,066	620,827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57,561)	(157,406)
其他	(1,587)	-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465,166</u>	<u>1,386,720</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 (重編後)</u>
當期服務成本	\$ 11,254	13,399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14,079	11,332
	<u>\$ 25,333</u>	<u>24,731</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 (重編後)</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693,069	1,790,753
本期認列	7,879	(97,684)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700,948</u>	<u>1,693,069</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 (重編後)</u>
折現率	1.5%~1.75%	1.5%~1.75%
未來薪資增加	2.25%~2.5%	2.0%~2.5%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7,484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6.0~7.9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 增加(減少)之影響	
	增加0.5%	減少0.5%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61,303)	64,523
未來薪資增加	63,662	(61,101)
111年12月31日(重編後)		
折現率	(68,964)	72,786
未來薪資增加	71,989	(68,79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重編後一一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62,952千元及182,373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九)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 (重編後)</u>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產生	\$ 928,363	959,393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9,803)	46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	<u>(212,029)</u>	<u>311,994</u>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706,531</u>	<u>1,271,851</u>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 (重編後)</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576)	19,536
重估增值	<u>45</u>	<u>1,531</u>
	<u>\$ (1,531)</u>	<u>21,067</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u>\$ 868</u>	<u>23,303</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稅前淨利	\$ <u>7,760,616</u>	<u>5,721,762</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552,123	1,144,352
暫時性差異	236,371	(292,554)
永久性差異	(370,241)	108,527
免稅所得	(485,628)	(44,760)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內投資利益	(15,042)	84,158
遞延所得稅	(236,429)	292,546
投資性不動產增值利益－土地增值稅	24,228	(44,22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9,803)	464
所得基本稅額	10,710	2,325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	363	369
其他	(121)	20,650
合計	\$ <u>706,531</u>	<u>1,271,851</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2.12.31	111.12.31
課稅損失	\$ <u>4,884</u>	<u>3,149</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子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工具 未實現 應稅評價	國外投 資收益	投資性 不動產 採公允 價值衡量	投資性不 動產增值 利益－土 地增值稅	其他	合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重編後)	\$ 237,703	12,703	66,661	153,601	9,304	479,972
借記(貸記)損益表	(189,236)	7,026	839	24,228	(9,036)	(166,17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45	-	45
其他	-	-	4,449	(5,257)	-	(808)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48,467</u>	<u>19,729</u>	<u>71,949</u>	<u>172,617</u>	<u>268</u>	<u>313,030</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111年1月1日(重編後)	\$ -	19,826	46,544	195,600	7,792	269,762
借記(貸記)損益表	237,703	(7,123)	20,061	(43,474)	1,018	208,185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56	1,475	494	2,02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重編後)	<u>\$ 237,703</u>	<u>12,703</u>	<u>66,661</u>	<u>153,601</u>	<u>9,304</u>	<u>479,972</u>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利計畫	金融工具 未實現 應稅評價	累積換算調 整數	提列訴訟 損失	投資性 不動產 採公允 價值衡量	其他	合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重編後)	\$ 296,783	-	15,199	2,182	10,582	267,849	592,595
(借記)貸記損益表	(1,818)	-	-	-	(1,938)	49,778	46,02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576	-	(868)	-	-	-	708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296,541</u>	<u>-</u>	<u>14,331</u>	<u>2,182</u>	<u>8,644</u>	<u>317,627</u>	<u>639,325</u>
民國111年1月1日(重編後)	\$ 344,624	76,223	38,502	2,182	19,996	257,222	738,749
(借記)貸記損益表	(28,799)	(76,223)	-	-	(9,414)	10,627	(103,80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9,042)	-	(23,303)	-	-	-	(42,34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重編後)	<u>\$ 296,783</u>	<u>-</u>	<u>15,199</u>	<u>2,182</u>	<u>10,582</u>	<u>267,849</u>	<u>592,595</u>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民國一〇〇年度、一〇二年度至一〇三年度、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關於稽徵機關核定調整之項目，本公司已於法定期限內提出行政救濟，就核定之補徵稅賦，皆已估列入帳。合併子公司富邦期貨、富邦投顧、富邦證創投及富邦閩投創投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原日盛證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就各年度稽徵機關核定調整之補徵稅額皆已估列入帳。日盛期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三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日盛證券合併案，以現金搭配增資發行561,500千股向富邦金控收購持有之日盛證券普通股，合併後日盛證券為消滅公司，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後已發行股本由10,643,550千元增加為16,258,551千元，已發行股數由1,064,355千股增加為1,625,855千股。上項合併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以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九日為合併基準日。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26,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為2,600,000千股，實收資本額分別為16,258,551千元及10,643,550千元。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合併溢價	\$ 5,223,568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認列	3,108	3,078
股本溢價	<u>4,827,824</u>	<u>66,593</u>
	<u>\$ 10,054,500</u>	<u>69,671</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u>112.12.31</u>	<u>111.12.31</u>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提列數	\$ 10,656,830	10,656,830
壞帳損失準備提列數	10,909	10,909
投資性不動產採用公允價值模式提列數	379,776	383,481
因應金融科技發展提列數	<u>32,055</u>	<u>32,055</u>
	<u>\$ 11,079,570</u>	<u>11,083,275</u>

本公司依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就每年稅後盈餘提列百分之二十為特別盈餘公積。但金額累積已達實收資本額者，得免繼續提列。此項特別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或於特別盈餘公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

依民國一〇一年七月十日金管證期字第1010032090號函規定，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將已提列但未沖消之壞帳損失準備餘額，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轉列後除填補公司虧損，或特別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額者外，不得使用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帳列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選擇採公允價值模式，依金管會規定，就首次選擇採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之公允價值淨增加數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且本公司每年分派可分配盈餘時，應依下列順序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A.就當年度因後續帳列投資性不動產持續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衡量產生之公允價值淨增加數，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公允價值淨增加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帳列投資性不動產之累積公允價值淨增加數有減少或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時，得就其減少部分或依處分情形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 B.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第一段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五日金管證券字第10500278285號令規定，為因應金融科技發展，保障本公司從業人員之權益，於分派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的百分之零點五，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自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次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型教育訓練、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惟主管機關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十日發布金管證券字第1080321644號令，廢止前述函令，規定自民國一〇八年度起得不再繼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但如有前述協助員工轉型訓練及為維護員工權益之支出時，仍得就前述剩餘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以相同數額迴轉。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及一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就各項規定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依金管證券字第1030008251號令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 <u>(3,705)</u>	<u>58,021</u>

(3)未分配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應於完納一切稅捐並彌補歷年虧損後，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包含特別盈餘公積依法令規定迴轉數額，做為普通股股利可分派數，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本公司成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後，本公司股東會職權依法由董事會行使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及一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代行股東會職權通過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分配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u>1,626,593</u>	<u>6,142,966</u>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u>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u>	<u>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u>	<u>重估增值</u>	<u>合 計</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09,244)	3,368,548	43,326	3,302,63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49,702)	-	-	(49,7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985,267)	-	(985,26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	4,028	-	4,02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100,815)	-	(100,81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109,656)	-	(109,656)
重估價利益	-	-	8,854	8,854
組織重整	70,734	1,496,820	971	1,568,525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88,212)</u>	<u>3,673,658</u>	<u>53,151</u>	<u>3,638,597</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02,453)	4,508,921	39,673	4,346,14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93,209	-	-	93,2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460,089)	-	(2,460,08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	156,808	-	156,80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938,741	-	938,74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224,167	-	224,167
重估價利益	-	-	3,653	3,65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109,244)</u>	<u>3,368,548</u>	<u>43,326</u>	<u>3,302,630</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非控制權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期初餘額	\$ 107,999	64,987
取得子公司時所屬之非控制權益	-	14,948,69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損)	(147)	427,45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損益	1,615	(372,560)
發放現金股利	-	(1,080,565)
非控制權益增減	(44,646)	(942)
前手權益變動	-	(13,879,065)
期末餘額	<u>\$ 64,821</u>	<u>107,999</u>

(三十一)每股盈餘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重編後)</u>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6,959,807	2,743,654
前手權益淨利	94,425	1,278,803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7,054,232</u>	<u>4,022,45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625,855</u>	<u>1,625,855</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4.34</u>	<u>2.47</u>

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皆以現金結算方式支付，故不影響本公司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無需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三十二)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1%以上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7,685千元及2,792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均為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分別列報為各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與實際分配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十三)收益及費損

1.經紀手續費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 (重編後)</u>
集中交易市場	\$ 6,379,906	5,898,125
櫃檯買賣中心	1,954,134	1,778,745
期貨交易所	991,701	1,396,804
融券手續費收入	61,062	69,092
經手借券手續費收入	180,465	153,670
複委託手續費收入	<u>845,066</u>	<u>636,150</u>
合 計	<u>\$ 10,412,334</u>	<u>9,932,586</u>

2.承銷業務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 (重編後)</u>
包銷證券報酬	\$ 169,845	129,288
承銷作業處理費收入	55,021	37,376
承銷輔導費收入	28,345	28,410
其他承銷業務收入	128,310	75,685
代銷證券手續費收入	<u>105,160</u>	<u>95,446</u>
合 計	<u>\$ 486,681</u>	<u>366,205</u>

3.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損失)

	<u>112年度</u>	<u>111年度 (重編後)</u>
自營－國內	\$ 1,424,080	(20,988)
自營－國外	76,250	(417,155)
承銷－國內	122,401	86,913
避險－國內	935,865	(173,054)
避險－國外	<u>(10,676)</u>	<u>-</u>
合 計	<u>\$ 2,547,920</u>	<u>(524,284)</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u>112年度</u>	<u>111年度 (重編後)</u>
自營－國內	\$ 299,516	(217,721)
自營－國外	178,535	46,255
承銷－國內	55,354	(37,279)
避險－國內	1,222,166	(1,490,722)
避險－國外	(3,445)	-
應回補債券	-	55
合 計	<u>\$ 1,752,126</u>	<u>(1,699,412)</u>

5.發行認購(售)權證淨利益(損失)

	<u>112年度</u>	<u>111年度 (重編後)</u>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價值變動淨利益	\$ 13,808,451	26,866,625
發行認購(售)權證到期前履約損失	(79,719)	(37,210)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價值變動淨損失	(13,862,199)	(26,414,948)
發行認購(售)權證逾期失效利益	-	631
發行認購(售)權證費用	(116,772)	(99,163)
合 計	<u>\$ (250,239)</u>	<u>315,935</u>

6.利息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 (重編後)</u>
融資融券	\$ 1,408,854	1,541,998
債券利息	631,322	133,346
借貸款項息	296,187	212,004
其 他	199,664	81,192
合 計	<u>\$ 2,536,027</u>	<u>1,968,540</u>

7.其他營業收益

	<u>112年度</u>	<u>111年度 (重編後)</u>
顧問費收入	\$ 12,692	38,0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已實現利益(損失)	(4,028)	(537,477)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15,843	248,387
其 他	292,066	223,196
合 計	<u>\$ 316,573</u>	<u>(27,867)</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員工福利費用

	<u>112年度</u>	<u>111年度 (重編後)</u>
薪資費用	\$ 5,434,385	4,583,034
勞健團保費用	356,143	374,722
董事酬金	29,772	41,034
退休金費用	191,709	211,97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131,160</u>	<u>126,400</u>
合 計	<u>\$ 6,143,169</u>	<u>5,337,166</u>

9.折舊及攤銷費用

	<u>112年度</u>	<u>111年度 (重編後)</u>
折舊費用	\$ 458,212	492,780
攤銷費用	<u>182,705</u>	<u>156,786</u>
合 計	<u>\$ 640,917</u>	<u>649,566</u>

10.其他營業費用

	<u>112年度</u>	<u>111年度 (重編後)</u>
租 金	\$ 102,148	92,306
稅 捐	830,521	843,641
電腦資訊費	411,900	447,577
郵 電 費	259,659	256,002
佣金支出	75,276	43,784
修 繕 費	270,481	245,114
勞 務 費	126,684	103,318
借券費用	784,621	778,177
集保服務費	233,941	216,479
廣 告 費	70,857	54,594
其 他	<u>544,371</u>	<u>462,025</u>
合 計	<u>\$ 3,710,459</u>	<u>3,543,017</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財務成本

	<u>112年度</u>	<u>111年度 (重編後)</u>
資產交換利息支出	\$ 51,899	12,682
附買回債券利息支出	580,121	117,350
商業本票利息支出及手續費	404,669	135,607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16,340	13,531
借券保證金利息支出	1,621,601	437,956
其 他	<u>142,379</u>	<u>58,430</u>
合 計	<u>\$ 2,817,009</u>	<u>775,556</u>

12.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2年度</u>	<u>111年度 (重編後)</u>
財務收入	\$ 2,328,217	764,468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淨利益(損失)	(3,595)	1,112
處分投資淨利益(損失)	64,772	3,077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淨利益(損失)	139,618	(39,332)
營業外金融商品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17,612	(77,918)
股利收入	345,425	409,848
租金收入	35,590	30,878
場地使用費收入	668,708	647,693
共同行銷收入	101,674	104,931
共同行銷支出	(179,944)	(137,108)
不動產及設備減損損失	(20,116)	(12,298)
其 他	<u>85,801</u>	<u>39,680</u>
合 計	<u>\$ 3,583,762</u>	<u>1,735,031</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十四)金融工具資訊之揭露

1.公允價值資訊

(1)概述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入帳，在許多情況下，通常係指交易價格。續後衡量除部份金融工具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者外，皆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之最佳證據係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假若金融工具之市場非活絡，合併公司則採用評價技術計算、參考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或交易對手報價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2)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A.第一等級

分類為第一等級之金融工具，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具有相同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之定義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

- a.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
- b.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
- c.價格資訊可為大眾所取得。

B.第二等級

分類為第二等級之金融工具，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例如：

- a.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指持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是否為相似金融工具應依該金融工具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距目前已有一段期間)、金融工具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工具價格的相關性。
- b.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
- c.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參數，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工具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 d.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C. 第三等級

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係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例如選擇權訂價模型使用之歷史波動率，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即屬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

2. 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合併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投資性不動產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資產及負債項目	112.12.31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11,232,303	10,855,532	376,771	-
債券投資	37,451,707	19,845,137	17,485,099	121,471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	563,405	247,454	49,231	266,720
其他	331,550	331,550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5,526,683	5,025,226	-	10,501,457
債券投資	12,822,948	99,687	12,723,261	-
投資性不動產	1,444,990	-	-	1,444,990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5,062,927	2,359,882	2,703,045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7,980	57,980	-	-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2,184	699,231	502,953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8,367,856	366,211	8,001,645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114,166	-	63,362	2,050,804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資產及負債項目	111.12.31(重編後)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4,124,633	3,705,221	410,387	9,025
債券投資	18,754,674	13,137,672	5,617,002	-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	526,875	150,117	-	376,758
其 他	287,819	287,819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7,297,415	4,052,597	-	13,244,818
債券投資	3,780,194	99,139	3,681,055	-
投資性不動產	1,282,969	-	-	1,282,969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3,437,627	3,437,627	-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5,679	45,679	-	-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76,276	398,984	577,292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5,751,337	194,007	5,557,330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87,562	-	30,735	856,827

(2)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A.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則所使用之評價方法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評價方法估計及假設具有資訊之一致性。合併公司在評價模型參數設定上，其所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特性相同金融商品之報酬約當相等，其他參數設定尚包括考量交易對手信用評等、合約到期期間、交易標的的波動性等因素，使金融商品評價具有合理性、正確性、一致性之特質。

衍生工具如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對於不同金融商品特性採取個別適用評價模型；期貨選擇權金融商品，採用Black Scholes Model、Black 76 Model、Merton模型做為評價方法依據。在固定收益證券市場若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利率交換合約則採用現金流量折現評價方法；債券衍生性金融商品方面，Bond option則採用二元樹多項式評價方法。

B.非金融工具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委由專業估價機構依市場證據之支持而進行價值之評定。採用之評價方法主要為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請詳附註六(十三)之說明。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公允價值調整

A.評價模型限制及不確定輸入值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合併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合併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B.信用風險評價調整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係指於Over the counter(OTC)衍生性金融商品契約公允價值同時反映交易雙方之信用風險，主要可區分為「貸方評價調整」及「借方評價調整」：

- a.貸方評價調整(Credit value adjustments)：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之交易，即於OTC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交易對手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收取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 b.借方評價調整(Debit value adjustments)：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之交易，即於OTC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公司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支付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CVA及DVA均為估計損失之概念，其計算方式為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PD)乘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LGD)乘以違約曝險金額(Exposure at default；EAD)。合併公司採用OTC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違約曝險金額(EAD)。

合併公司依證交所「IFRS13 CVA及DVA相關揭露指引」之建議，採用60%為違約損失率。

合併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合併公司信用品質。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合併公司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重大移轉。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A.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資產變動明細表

名稱	期初餘額	112年度						期末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列入利益 (損失)	列入其他 綜合損益	買進 或發行	轉入第 三層級	賣出、處 分或交割	自第三層 級轉出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85,783	(61,951)	-	447,510	-	344,645	38,506	388,19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244,818	-	(2,199,313)	-	-	544,048	-	10,501,457
投資性不動產	1,282,969	139,618	-	-	364,222	-	341,819	1,444,990
合計	\$ 14,913,570	77,667	(2,199,313)	447,510	364,222	888,693	380,325	12,334,638

名稱	期初餘額	111年度(重編後)						期末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列入利益 (損失)	列入其他 綜合損益	買進 或發行	轉入第 三層級	賣出、處 分或交割	自第三層 級轉出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44,481	17,450	-	252,936	9,012	168,569	69,527	385,78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079,436	-	166,647	-	-	1,265	-	13,244,818
投資性不動產	1,192,527	(39,332)	-	-	129,774	-	-	1,282,969
合計	\$ 14,616,444	(21,882)	166,647	252,936	138,786	169,834	69,527	14,913,570

上述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中，歸屬於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重編後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帳上仍持有之資產利益(損失)金額分別為77,667千元及(21,882)千元；上述評價損益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中，歸屬於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重編後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帳上仍持有之資產利益(損失)金額分別為(2,199,313)千元及166,647千元。

B.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負債變動明細表

名稱	期初餘額	112年度						期末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列入損失 (利益)	列入其他 綜合損益	買進 或發行	轉入第 三層級	賣出、處 分或交割	自第三層 級轉出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856,827	4,747	-	23,548,300	-	22,359,070	-	2,050,804

名稱	期初餘額	111年度(重編後)						期末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列入損失 (利益)	列入其他 綜合損益	買進 或發行	轉入第 三層級	賣出、處 分或交割	自第三層 級轉出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850,529	(3,479)	-	23,689,811	-	25,680,034	-	856,827

上述評價損益中，歸屬於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重編後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帳上仍持有之負債之利益(損失)金額分別為(4,747)千元及3,479千元。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合併公司使用不加調整之先前交易價格或第三方定價資訊，依規定無需揭露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而參考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或交易對手報價，輸入值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資訊列表如下：

		112.12.31				
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項目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 間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121,471	交易對手報價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		266,720	採取未上市櫃評價方法	依未上市櫃評價方法選取模型	不適用	依未上市櫃評價方法選取模型
			註1	註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0,501,457	採取未上市櫃評價方法	依未上市櫃評價方法選取模型	不適用	依未上市櫃評價方法選取模型
			註1	註1		
投資性不動產		1,444,990	註2	註2	註2	註2
衍生金融工具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050,804	選擇權訂價模型	波動率	1%~80%	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11.12.31(重編後)				
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項目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 間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9,025	採取未上市櫃評價方法	依未上市櫃評價方法選取模型	不適用	依未上市櫃評價方法選取模型
			註1	註1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		376,758	採取未上市櫃評價方法	依未上市櫃評價方法選取模型	不適用	依未上市櫃評價方法選取模型
			註1	註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3,244,818	採取未上市櫃評價方法	依未上市櫃評價方法選取模型	不適用	依未上市櫃評價方法選取模型
			註1	註1		
投資性不動產		1,282,969	註2	註2	註2	註2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項目	111.12.31(重編後)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 間	
衍生金融工具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56,827	選擇權訂價模型	波動率	1%~80%	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註1：未上市櫃評價方法選取評價模型係依個別標的適用情形進行評價作業。

註2：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委由專業估價機構依市場證據之支持而進行價值之評定。採用之評價方法主要為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請詳附註六(十三)之說明。

(7)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合併公司風險管理部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投資性不動產則由合併公司行政服務部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定期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

風險管理部門及行政服務部分別訂定金融工具及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及確認符合相關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

(8)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結果之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上下變動10%，則對本期及去年同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項 目	112.12.31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本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資 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8,819	(38,819)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050,146	(1,050,146)
負 債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05,080	(205,080)	-	-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 目	111.12.31(重編後)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本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資 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38,578	(38,578)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	1,324,482	(1,324,482)
負 債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85,683	(85,683)	-	-

3.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公允價值資訊

合併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投資、證券融資融券相關科目、應收證券借貸款項、借券擔保價款、借券保證金一存出、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營業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商業本票、附買回債券負債、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部分其他金融資產等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2)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投資、證券融資融券相關科目、應收證券借貸款項、借券擔保價款、借券保證金一存出、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商業本票、附買回債券負債、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

B.營業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及存出保證金並無特定到期日，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

(三十五)財務風險管理

1.風險管理制度

(1)風險管理政策目的與目標

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目的在建立合併公司整體風險管理制度與管理機制。本政策規範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方針、措施與程序，以辨明、衡量、監督及控管所有風險管理事宜。本政策目標在建立管理合併公司整體風險曝險的制度，並進而與國際風險管理標準接軌及符合主管機關規範。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風險管理制度

依據合併公司已訂定一套書面化之整體性風險管理制度並執行，其內容敘述如下：

- A.風險管理政策：主要內容為風險管理範疇(風險管理文化、風險管理組織、風險管理流程)、風險管理政策範圍(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主要涵蓋的範圍有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資金調度流動性風險、市場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系統及事件風險)、法律風險及法令遵循管理、風險管理制度、以及新增、修訂或廢止風險政策、辦法、準則及風險限額申請程序、投資活動風險控管、資產負債管理、大額曝險管理等。
- B.風險控管機制：為建立合併公司風險控管機制，確保風險管理制度之完整性，提昇風險分工的效能，特訂定風險控管機制，其內容包括風險責任分工、風險控管機制範圍、市場風險管理機制(風險管理流程、限額管理機制、評價管理、風險因子管理、模型驗證管理)、信用風險管理機制(信用風險分級管理、交易後之信用監控、高風險股票或高風險客戶之監督管理、信用加強與信用風險抵減)、流動性風險機制(市場流動性風險管理、資金調度流動性風險管理)、作業風險管理機制(風險指標(KRI)及風險監控點)、法律風險及法令遵循管理、超限例外管理程序等。
- C.各業務單位風險管理辦法/細則：合併公司依不同部門之業務特性與業務需求所訂定風險機制，包括股權衍生商品部、自營部、債券部等相關商品風險管理辦法/要點或細則。各相關單位應遵循之各項風險規範，其範圍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作業風險、流動性風險及法律風險之相關控管規定。

(3)風險管理組織及架構

為有效控合併公司整體之風險狀況，合併公司成立專責之風險管理部，負責風險控管相關工作。在組織架構上獨立於各業務單位，以落實執行風險管理制度。合併公司風險管理組織包括：董事會、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各風險管理執行單位與各業務單位，且透由適當之權責劃分及專業分工，建立從上而下共同遵守風險管理文化，以確保風險管理能有效運作。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風險管理流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流程，包含風險辨識、風險衡量、風險監控及風險報告，各類風險評估及因應策略分別敘述如下：

A.信用風險

a.策略及流程

合併公司已建立信用風險管理制度，並對於自有資金部位、承銷部位及包銷部位、暨資產交換部位之信用風險，進行信用風險監控及信用分級管理。合併公司信用風險管理目標在於追求風險與報酬極適化，運用信用風險管理工具來辨識、衡量、管理、監控各項信用風險，依據所訂定之信用風險管理相關制度及規範，確認信用風險之辨識、衡量及監控功能。

b.風險管理報告及衡量資訊之範圍與特點

合併公司信用風險管理運作包括：

- (A)授權架構及呈報流程
- (B)交易前之信用風險評估
- (C)信用分級管理
- (D)交易後之信用監控
- (E)降低信用風險之管控措施
- (F)量化風險衡量方法

另外，對於交易對手之信用狀況進行監控，每日與核准之信用風險限額比較，以及定期向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出風險控管報告。另於信用分級管理方面，合併公司信用分級管理依據S&P、Moody's、Fitch及中華信評，將上市櫃公司進行評等分級，依據不同等級進行不同信用風險控管。一旦發生重大事件或危及合併公司權益時，立即採取緊急因應措施，以維護合併公司債權權益。

B.流動性風險

a.策略及流程

合併公司對於所有業務之流動性風險(包括市場流動性風險與資金流動性風險)，已訂定相關之控管辦法並落實執行。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以取得穩定、低利、充足資金，支應資產增加及償還到期負債，降低資金流動性風險為策略，避免資金流量缺口發生，應綜合考量各部門對資金需求之金額與時程，進行資金管理；如有異常或緊急狀況導致之資金調度需求，則依合併公司「應付緊急資金調度要點」辦理。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 風險管理報告及衡量資訊之範圍與特點

管理與監控流動性風險涵蓋每日維持適宜的資金、資金調度及流動性管理、監控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指標與限額、定期執行壓力測試，及建立緊急應變策略，有效控管流動性風險與即時採取因應措施。

C. 市場風險

a. 策略及流程

合併公司將金融交易產品部位分成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四大類，制定完整風險管理政策及控管辦法。市場風險管理流程，由中台管理單位獨立執行風險辨識、風險衡量、限額監控、風險報告及公平市價評價報告等控管作業，並於前中後台之間設有完善防火牆機制。

b. 風險報告及衡量資訊之範圍與特點

合併公司設有部位及損益之限額管理機制及停損規範，以有效管理交易部位及損益狀況。每日由中台負責監控市場風險限額，包含風險因子敏感度衡量值，例如Delta、Vega、DV01等進行部位控管、損益控管及超限例外管理程序。配合富邦金控風控處，持續加強市場風險值系統應用及相關控管措施，使合併公司更有效執行市場風險控管。

(5) 避險與抵減風險策略

合併公司避險交易主要是為規避認購(售)權證發行後標的股票價格波動之風險，目前權證避險係採動態避險方式，即交易員根據該標的股票價格波動率、Delta值計算所需持有的避險部位，並在市場風險限額區間內進行避險交易，盤後則根據實際部位狀況建立避險部位評價報表，以提供相關權責單位及交易員評估避險之有效性。

2. 風險分析

(1) 信用風險分析

合併公司從事金融交易所曝露之信用風險，包括發行人信用風險、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標的資產信用風險：

發行人信用風險係指合併公司持有金融債務工具或存放於銀行之存款，因發行人(或保證人)或銀行，發生違約、破產或清算而未依約定條件履行償付(或代償)義務，而使合併公司蒙受財務損失之風險。

交易對手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與合併公司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因市場價格變動致交易對手產生損失而未依約履行交割義務時，使合併公司產生損失之風險。

標的資產信用風險係指因金融工具所連結之標的資產信用品質轉弱、信用貼水上升、信用評等調降或發生符合契約約定之違約情事而產生損失之風險。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使合併公司面臨信用風險之金融資產包括銀行存款、債務證券、店頭市場(Over-the-Counter, OTC)衍生工具之交易、債(票)券附條件交易、有價證券借貸交易(以下簡稱：借券交易)存出保證金、期貨交易保證金、其他存出保證金及應收款項等。

A.信用風險集中度分析

下表為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最大曝險金額之地區與產業分佈：

金融資產	112.12.31					
	台灣	香港	亞洲	歐洲	美洲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4,144,844	321,576	5,109,563	610	-	39,576,593
客戶保證金專戶	23,730,140	898,823	2,014,263	-	72,133	26,715,359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1,022,209	-	4,969,032	429,279	3,939,342	40,359,862
債務證券	29,481,199	-	4,969,032	429,279	3,939,342	38,818,852
衍生工具－櫃檯買賣	470,215	-	-	-	-	470,215
衍生工具－期貨交易保證金	698,550	-	-	-	-	698,550
匯率衍生工具	32,738	-	-	-	-	32,738
其他債務證券	338,826	-	-	-	-	338,826
買入選擇權－期貨	681	-	-	-	-	681
借券保證金－存出	4,514,029	-	-	-	-	4,514,029
其他存出保證金	1,651,820	4,679	-	-	-	1,656,499
其他流動資產	2,685,207	147,045	-	5	-	2,832,2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2,309,821	-	5,867,484	188,137	4,457,506	12,822,948
合計	<u>\$ 100,058,070</u>	<u>1,372,123</u>	<u>17,960,342</u>	<u>618,031</u>	<u>8,468,981</u>	<u>128,477,547</u>
占整體比例	<u>77.88 %</u>	<u>1.07 %</u>	<u>13.98 %</u>	<u>0.48 %</u>	<u>6.59 %</u>	<u>100.00 %</u>

金融資產	111.12.31(重編後)					
	台灣	香港	亞洲	歐洲	美洲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1,564,881	427,533	12,019,691	121	-	44,012,226
客戶保證金專戶	28,361,937	419,427	2,619,101	-	24,954	31,425,419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138,409	-	250,257	-	-	20,388,666
債務證券	18,785,129	-	250,257	-	-	19,035,386
衍生工具－櫃檯買賣	570,586	-	-	-	-	570,586
衍生工具－期貨交易保證金	398,978	-	-	-	-	398,978
匯率衍生工具	6,706	-	-	-	-	6,706
其他債務證券	377,004	-	-	-	-	377,004
買入選擇權－期貨	6	-	-	-	-	6
借券保證金－存出	5,619,101	-	-	-	-	5,619,101
其他存出保證金	2,071,395	7,099	165	-	-	2,078,659
其他流動資產	2,860,641	206,346	-	-	560	3,067,54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1,675,151	-	905,793	-	1,199,250	3,780,194
合計	<u>\$ 92,291,515</u>	<u>1,060,405</u>	<u>15,795,007</u>	<u>121</u>	<u>1,224,764</u>	<u>110,371,812</u>
占整體比例	<u>83.62 %</u>	<u>0.96 %</u>	<u>14.31 %</u>	<u>- %</u>	<u>1.11 %</u>	<u>100.00 %</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信用風險曝險金額—產業別													
金融資產	中央及地方政 府機構											其他 服務	合 計
	金融服務	零售 及批發	建築 及材料	生技 醫療業	食品及 觀光業	航運業	電子相 關產業	化學業	汽車業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8,903,988	-	-	-	-	-	-	-	-	-	672,605	39,576,593	
客戶保證金專戶	26,715,359	-	-	-	-	-	-	-	-	-	-	26,715,359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10,335,225	2,411,827	278,388	2,853,580	413,119	116,495	778,545	12,562,393	5,650,342	1,666,817	3,293,131	40,359,862	
債務證券	8,794,215	2,411,827	278,388	2,853,580	413,119	116,495	778,545	12,562,393	5,650,342	1,666,817	3,293,131	38,818,852	
衍生工具—權證買賣	470,215	-	-	-	-	-	-	-	-	-	-	470,215	
衍生工具—期貨交易保證金	698,550	-	-	-	-	-	-	-	-	-	-	698,550	
匯率衍生工具	32,738	-	-	-	-	-	-	-	-	-	-	32,738	
其他債務證券	338,826	-	-	-	-	-	-	-	-	-	-	338,826	
買入選擇權—期貨	681	-	-	-	-	-	-	-	-	-	-	681	
借券保證金—存出	4,514,029	-	-	-	-	-	-	-	-	-	-	4,514,029	
其他存出保證金	1,653,415	-	-	-	-	-	-	-	-	-	3,084	1,656,499	
其他流動資產	1,866,969	-	-	-	-	-	-	-	-	-	965,288	2,832,2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5,366,061	99,687	-	451,041	-	-	198,325	2,063,944	4,103,742	287,224	252,924	12,822,948	
合 計	<u>\$ 89,355,046</u>	<u>2,511,514</u>	<u>278,388</u>	<u>3,304,621</u>	<u>413,119</u>	<u>116,495</u>	<u>976,870</u>	<u>14,626,337</u>	<u>9,754,084</u>	<u>1,954,041</u>	<u>5,187,032</u>	<u>128,477,547</u>	
占整體比例	<u>69.55 %</u>	<u>1.96 %</u>	<u>0.22 %</u>	<u>2.57 %</u>	<u>0.32 %</u>	<u>0.09 %</u>	<u>0.76 %</u>	<u>11.38 %</u>	<u>7.59 %</u>	<u>1.52 %</u>	<u>4.04 %</u>	<u>100.00 %</u>	

111.12.31(重編後)

信用風險曝險金額—產業別													
金融資產	中央及地方政 府機構											其他 服務	合 計
	金融服務	零售 及批發	建築 及材料	生技 醫療業	食品及 觀光業	航運業	電子相 關產業	化學業	汽車業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3,155,960	-	-	-	-	-	-	-	-	-	856,266	44,012,226	
客戶保證金專戶	31,425,419	-	-	-	-	-	-	-	-	-	-	31,425,419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2,832,774	52,103	231,227	684,936	523,811	84,545	705,669	11,592,247	1,837,164	340,062	1,504,128	20,388,666	
債務證券	1,479,494	52,103	231,227	684,936	523,811	84,545	705,669	11,592,247	1,837,164	340,062	1,504,128	19,035,386	
衍生工具—權證買賣	570,586	-	-	-	-	-	-	-	-	-	-	570,586	
衍生工具—期貨交易保證金	398,978	-	-	-	-	-	-	-	-	-	-	398,978	
匯率衍生工具	6,706	-	-	-	-	-	-	-	-	-	-	6,706	
其他債務證券	377,004	-	-	-	-	-	-	-	-	-	-	377,004	
買入選擇權—期貨	6	-	-	-	-	-	-	-	-	-	-	6	
借券保證金—存出	5,619,101	-	-	-	-	-	-	-	-	-	-	5,619,101	
其他存出保證金	2,072,989	-	-	2,408	-	-	-	-	-	-	3,262	2,078,659	
其他流動資產	2,404,384	-	-	-	-	-	-	-	-	-	663,163	3,067,54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2,105,043	99,140	-	438,576	-	-	196,692	843,801	-	-	96,942	3,780,194	
合 計	<u>\$ 89,615,670</u>	<u>151,243</u>	<u>231,227</u>	<u>1,125,920</u>	<u>523,811</u>	<u>84,545</u>	<u>902,361</u>	<u>12,436,048</u>	<u>1,837,164</u>	<u>340,062</u>	<u>3,123,761</u>	<u>110,371,812</u>	
占整體比例	<u>81.19 %</u>	<u>0.14 %</u>	<u>0.21 %</u>	<u>1.02 %</u>	<u>0.47 %</u>	<u>0.08 %</u>	<u>0.82 %</u>	<u>11.27 %</u>	<u>1.66 %</u>	<u>0.31 %</u>	<u>2.83 %</u>	<u>100.00 %</u>	

合併公司信用風險曝險來源，以台灣地區及金融業為主，主要係因合併公司現金存放於銀行或農會等金融機構、持有銀行發行或擔保之債務證券，以及合併公司承作衍生工具交易、債務證券投資及借券交易之交易對手大部分為台灣金融機構所致。

B.各項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說明

a.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主要係包含銀行定期存款、活期存款、支票存款及承作短期票券，往來機構主要為本國金融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A)債務證券

債務證券主要係為債券、可轉(交)換公司債及債券型基金等部位，發行人主要為本國法人機構，詳細說明如下：

(a)可轉(交)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可轉(交)換公司債部位，大多均為本國法人機構所發行，皆屬於信用品質良好之一般企業或金融機構。為控制合併公司可轉債之信用風險曝額，合併公司藉由資產交換交易，將信用風險移轉給外部投資人，以降低發行人信用風險曝額。

(b)債券型基金

合併公司所持有債券型基金，投資標的主要係以國內固定收益債券標的為主。

(B)附買回及附賣回債券承作

附買回及附賣回債券交易的交易對手主要為金融機構，同時合併公司從事附賣回交易同時持有附賣回交易之標的債券作為擔保品，能有效降低交易對手信用風險曝險金額。

(C)衍生工具－櫃檯買賣

合併公司從事店頭市場(Over-the-Counter, OTC)之衍生工具交易時，皆會與各交易對手簽訂ISDA合約，以作為雙方從事該類交易之協議文件；該協議為買賣各種OTC衍生工具之交易活動提供主體合約模式，倘若任何一方違約或提早終止交易，則雙方受合約約束須對協議涵蓋的全部未平倉交易採用淨額結算(Close-out Netting)。有關雙方於簽訂ISDA總協議時，亦會簽訂信用擔保附件(Credit Support Annex, CSA)。根據CSA，抵押品會由交易其中一方轉交另一方，以減低未平倉交易內之交易對手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OTC衍生工具交易種類，包含利率交換、可轉債資產交換、股權選擇權、交易對手主要分布於本國，產業均為金融服務業。

(D)衍生工具－期貨交易保證金

合併公司從事集中市場之期貨交易時，須將保證金存入期貨公司指定之保證金專戶，作為保證將來履行契約義務之資金，合併公司上手期貨商為富邦期貨及元大期貨，其中富邦期貨屬合併公司100%股權投資之子公司，故信用風險極低。

(E)其他債務證券

其他債務證券主要為富邦R1等資產證券化受益證券，資產池內具良好的信託資產品質及優於平均水準的租戶品質，故信用風險低。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c.借券保證金—存出

主要係包含借券擔保價款與借券保證金—存出等會計科目相關揭露事項。合併公司向標的證券持有者借入標的證券時，須將保證金存入對方指定之銀行帳戶，惟合併公司因持有借入標的證券作為擔保品，將有效降低交易對手信用風險曝險金額。

d.其他存出保證金

主要係含營業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及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主要存放在本國信用良好之銀行，交割結算基金是繳存於證券交易所，是由證交所在市場證券買賣一方不履行交付義務時代償使用，前兩者保證金所存放之機構信用風險甚低；存出保證金係指合併公司在外有存出供作保證金之現金或其他資產，因存出對象甚多且每筆存出金額不高，故信用風險具分散性，整體存出保證金信用曝額甚低。

e.其他流動資產

主要係指合併公司有價證券提供設定質押或其他用途受限制者，存放之機構皆屬本國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

C.信用風險品質分級

a.信用風險品質分級

合併公司內部信用風險分級，可分為低度風險、中度風險及高度風險，各等級定義如下：

低風險：信用品質、資訊透明度、債務履約能力佳，大有能力遵守財務承諾，違約機率甚低者。

中風險：信用品質、債務履約能力、對景氣循環適應力一般之企業，需要稍加監控，違約機率為低至中等者。

高風險：信用品質、債務履約能力弱，需密切監控，違約機率較高者。

已減值：表示該公司或標的未依約履行其義務，合併公司依潛在損失估計已達減值標準。信用品質資訊如下表所示：

112.12.31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之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	備抵減損	合計
	低風險	中風險	高風險	小計	低風險	中風險	高風險	小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 11,589,147	1,238,460	-	12,827,607	-	-	-	-	-	4,659	12,822,948
111.12.31(重編後)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之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	備抵減損	合計
	低風險	中風險	高風險	小計	低風險	中風險	高風險	小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 2,520,956	1,261,389	-	3,782,345	-	-	-	-	-	2,151	3,780,194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另，合併公司內部信用風險分級與外部信用評等，如下表所示；表中對於內部及外部之信用分級並無直接關係，主要係用以表達信用品質之相似程度。

金融資產	低風險	中風險	高風險	已逾期 但未減值	已減值	備抵減損	合 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4,467,030	5,109,563	-	-	-	-	39,576,593
客戶保證金專戶	26,715,359	-	-	-	-	-	26,715,359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913,484	14,331,986	114,392	-	-	-	40,359,862
債務證券	24,752,740	13,951,720	114,392	-	-	-	38,818,852
衍生工具－櫃檯買賣	89,949	380,266	-	-	-	-	470,215
衍生工具－期貨交易保證金	698,550	-	-	-	-	-	698,550
匯率衍生工具	32,738	-	-	-	-	-	32,738
其他債務證券	338,826	-	-	-	-	-	338,826
買入選擇權－期貨	681	-	-	-	-	-	681
借券保證金－存出	4,514,029	-	-	-	-	-	4,514,029
其他存出保證金	1,656,499	-	-	-	-	-	1,656,499
其他流動資產	2,832,257	-	-	-	-	-	2,832,2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11,589,147	1,238,460	-	-	-	4,659	12,822,948
小計	107,687,805	20,680,009	114,392	-	-	4,659	128,477,547
占整體比例	83.81 %	16.10 %	0.09 %	- %	- %	- %	100.00 %
應收款項	42,651,834	16,516,040	804,251	-	180,011	180,011	59,972,125
應收帳款	27,965,193	6,546	-	-	180,011	180,011	27,971,739
應收證券融資款	14,686,641	16,509,494	804,251	-	-	-	32,000,386
合 計	\$150,339,639	37,196,049	918,643	-	180,011	184,670	188,449,672
占整體比例	79.78 %	19.74 %	0.49 %	- %	0.09 %	0.10 %	100.00 %

註：無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低風險	中風險	高風險	已逾期 但未減值	已減值	備抵減損	合 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1,992,535	12,019,691	-	-	-	-	44,012,226
客戶保證金專戶	31,425,419	-	-	-	-	-	31,425,419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632,086	7,479,555	277,025	-	-	-	20,388,666
債務證券	11,731,811	7,026,550	277,025	-	-	-	19,035,386
衍生工具－櫃檯買賣	117,581	453,005	-	-	-	-	570,586
衍生工具－期貨交易保證金	398,978	-	-	-	-	-	398,978
匯率衍生工具	6,706	-	-	-	-	-	6,706
其他債務證券	377,004	-	-	-	-	-	377,004
買入選擇權－期貨	6	-	-	-	-	-	6
借券保證金－存出	5,619,101	-	-	-	-	-	5,619,101
其他存出保證金	2,078,659	-	-	-	-	-	2,078,659
其他流動資產	3,067,547	-	-	-	-	-	3,067,54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2,520,956	1,261,389	-	-	-	2,151	3,780,194
小計	89,336,303	20,760,635	277,025	-	-	2,151	110,371,812
占整體比例	80.94 %	18.81 %	0.25 %	- %	- %	- %	100.00 %
應收款項	25,259,941	11,026,107	753,710	-	180,150	180,150	37,039,758
應收帳款	15,526,233	7,600	-	-	180,150	180,150	15,533,833
應收證券融資款	9,733,708	11,018,507	753,710	-	-	-	21,505,925
合 計	\$114,596,244	31,786,742	1,030,735	-	180,150	182,301	147,411,570
占整體比例	77.74 %	21.56 %	0.70 %	- %	0.12 %	0.12 %	100.00 %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由上表中顯示，合併公司無「已逾期但未減值」之金融資產；屬「正常資產」分類中，其中0.49%為高風險分級，主要是應收證券融資款與建築及材料產業可轉換公司債，有極少數之比重分布於高風險，說明如下：

- (A)現金及約當現金：從事經紀業務及其他業務時為使每日即時完成交割款項匯撥作業，而須存放一定金額至主交割行；合併公司相關單位將定期評估該行之財務、業務與信用風險狀況。
- (B)債務證券：持有可轉(交)換公司債部位中，會藉由資產交換交易，將信用風險進行移轉；考慮風險移轉後，以將發行人信用風險能有效降低。
- (C)應收證券融資款：係從事信用交易客戶所承作標的之市場波動與損失，已使合併公司有可能發生交易對手信用損失之虞者，合併公司已嚴謹監控標的市場波動與交易對手信用狀況，並依規定執行相關控管措施，以將交易對手信用風險降至最低。

b.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各項適用IFRS 9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為作此評估，合併公司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主要考量指標包括：內部/外部信用評等等級、逾期狀況之資訊、信用價差、攸關之量化及質化等資訊。

c.違約及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

合併公司對金融資產違約之定義，係與判斷金融資產信用減損者相同，如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條件，則合併公司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A)量化指標

借款人逾期支付合約款項超過90天。

(B)質性指標

如有證據顯示借款人/發行人將無法支付合約款項，或顯示借款人/發行人有重大財務困難，例如：

- 借款人/發行人已破產或可能聲請破產或財務重整；
- 借款人/發行人已亡故或解散；
- 借款人/發行人之其他金融工具合約已違約；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因與借款人/發行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借款人/發行人之債權人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以反映已發生信用損失之大幅折價購入或創始金融資產；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前述違約及信用減損定義適用於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所有金融資產，且與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對攸關金融資產所用之定義一致，並同時運用於相關減損評估模型中。

金融資產如已有一段期間不再符合違約及信用減損之定義，則判定為回復至履約狀態，不再視為已違約及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

d. 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

(A) 採用之方法與假設

合併公司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係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及應收營業租賃款，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合併公司於考量金融資產或發行人或交易對手未來12個月及存續期間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納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違約曝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12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違約機率為發行人或交易對手發生違約(請詳前述「違約及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說明)之機率，違約損失率係發行人或交易對手一旦違約造成之損失比率。合併公司相關減損評估所使用之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係依據國際信用評等機構(Moody's)定期公布之違約率及違約損失率資訊，或內部歷史資訊(如信用損失經驗等)，並根據現時可觀察之資料及前瞻性總體經濟資訊(如國內生產毛額等)調整歷史資料後計算。

合併公司用以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估計技術或重大假設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未有重大變動。

e. 前瞻性資訊之考量

合併公司於判斷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時，皆將前瞻性資訊納入考量。合併公司運用歷史資料進行分析，辨認出影響各資產組合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攸關經濟因子。攸關經濟因子及其對預期信用損失之影響依金融工具種類而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判斷係以國際信用評等機構(Moody's)所公布之外部評等等級變化為其量化指標之一，且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係參考外部評等等級及Moody's定期公布之違約率及違約損失率資訊計算。業已考量前瞻性總體經濟情況，並作適當之調整。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f. 備抵損失變動表

(A)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備抵損失之變動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之備抵損失期初餘額至期末餘額之調節表如下：

	112年度						合 計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期初餘額	\$ 2,151	-	-	-	-	2,151	2,151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54)	-	-	-	-	(254)	(254)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2,204	-	-	-	-	2,204	2,204
匯兌及其他變動	558	-	-	-	-	558	558
期末餘額	\$ 4,659	-	-	-	-	4,659	4,659
	111年度(重編後)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合 計
期初餘額	\$ 14,615	-	-	-	-	14,615	14,615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3,504)	-	-	-	-	(13,504)	(13,504)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984	-	-	-	-	984	984
匯兌及其他變動	56	-	-	-	-	56	56
期末餘額	\$ 2,151	-	-	-	-	2,151	2,151

民國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並無因總帳面金額重大變動而導致備抵損失隨之產生重大變動之情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之備抵損失期初餘額至期末餘額之調節表如下：

	112年度						合計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期初餘額	\$ -	-	212,681	36,644	-	249,325	249,325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	-	1,670	1,752	-	3,422	3,422
匯兌及其他變動	-	-	1,517	(2,594)	-	(1,077)	(1,077)
期末餘額	\$ -	-	215,868	35,802	-	251,670	251,670
	111年度(重編後)						合計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期初餘額	\$ -	-	236,940	29,518	-	266,458	266,458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	-	2,396	11,047	-	13,443	13,443
匯兌及其他變動	-	-	(26,655)	(3,921)	-	(30,576)	(30,576)
期末餘額	\$ -	-	212,681	36,644	-	249,325	249,325

子公司富邦期貨民國一〇七年二月受美股大跌影響，於民國一十二年及重編後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待追償之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分別為186,557千元及187,751千元，經考量實際追償情形後提列備抵損失分別為180,011千元及180,150千元。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g.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證券融資款回收期限原則上皆短於一年或一個營業週期(最長為一年半)，故並未予以折現，其帳面價值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另，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證券融資款依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管理辦法等規定，對客戶收取自備融資款，並以融資買進之全部證券作為擔保品。合併公司應收證券融資款管理採取整戶擔保維持率計算，設定維持率為120%，如股價變動幅度過大，使整戶擔保維持率下降至120%以下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個別證券擔保維持率低於120%者，通知客戶以償還部份融資、補繳融券保證金或追加擔保品等方式補足差額。合併公司於決定應收證券融資款減損金額時，已考量歷史經驗及擔保品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因應收證券融資款發生減損而需認列之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因客戶融資擔保維持率不足，乃處分其融資擔保之股票因而產生累計差額，又部分融資客戶信用交易帳戶內等之有價證券無法處分，因之融資而貸與委託人產生相關應收款項。上述款項已予以帳列催收款項下，經積極向融資戶等各債務人追償及評估取得擔保品及收回可能性後提列備抵損失。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金流動性風險分析

資金調度流動性風險：公司無法適時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因應資產增加或履行到期義務，現金流入不足以支應現金流出，需延緩支付交易對手現金、保證金與擔保品等義務或緊急籌措資金以填補資金缺口所導致之風險。

A. 資金流動風險衡量分析

112.12.31						
金融資產	現金流量缺口					
	0~30天	31~90天 (含)	91~180天 (含)	181天-1年	1年以上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455,329	14,113,407	7,224,418	783,439	-	39,576,593
客戶保證金專戶	26,715,359	-	-	-	-	26,715,359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545,397	-	-	-	20,235,752	50,781,149
開放式基金、貨幣市場工具及其他有價證券	331,550	-	-	-	-	331,550
營業證券	28,448,258	-	-	-	19,896,926	48,345,184
衍生工具—櫃檯買賣	470,215	-	-	-	-	470,215
衍生工具—期貨交易保證金	698,550	-	-	-	-	698,550
匯率衍生工具	32,738	-	-	-	-	32,738
其他債務證券	-	-	-	-	338,826	338,826
買入選擇權—期貨	681	-	-	-	-	681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	563,405	-	-	-	-	563,40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與非流動	76,738	-	-	5,048,175	23,224,718	28,349,631
附賣回債券投資	2,791,434	-	-	-	-	2,791,434
應收證券融資金	26,880,324	3,520,042	960,012	640,008	-	32,000,386
借券保證金—存出	4,514,029	-	-	-	-	4,514,029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7,946,354	52,273	20,163	9,450	-	28,028,240
合計	\$ 136,924,964	17,685,722	8,204,593	6,481,072	43,460,470	212,756,821
占整體比例	64.36 %	8.31 %	3.86 %	3.04 %	20.43 %	100.00 %

112.12.31						
金融負債	現金流量缺口					
	0~30天	31~90天 (含)	91~180天 (含)	181天-1年	1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1,124,892	-	-	-	-	1,124,892
應付商業本票	32,528,837	1,895,861	-	-	-	34,424,698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	13,430,783	-	-	-	-	13,430,783
認購售權證	365,843	-	-	-	-	365,843
衍生工具—櫃檯買賣	8,001,645	-	-	-	-	8,001,645
應付借券	2,359,882	-	-	-	-	2,359,882
附賣回債券投資—融券	2,703,045	-	-	-	-	2,703,045
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	368	-	-	-	-	368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172,146	-	-	-	-	2,172,146
附買回債券負債	31,147,343	-	-	-	-	31,147,343
融券保證金	2,534,910	331,953	90,532	60,355	-	3,017,750
應付融券擔保借款	2,884,164	377,688	103,006	68,670	-	3,433,528
借券保證金—存入	37,472,020	-	-	-	-	37,472,020
期貨交易人權益	26,715,359	-	-	-	-	26,715,359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4,413,485	101	28	18	-	24,413,632
租賃負債—流動與非流動(註)	20,712	40,022	53,653	97,909	277,028	489,324
代收款項	3,272,713	222	-	1	-	3,272,936
合計	\$ 177,717,364	2,645,847	247,219	226,953	277,028	181,114,411
占整體比例	98.12 %	1.46 %	0.14 %	0.13 %	0.15 %	100.00 %
現金流入	136,924,964	17,685,722	8,204,593	6,481,072	43,460,470	212,756,821
現金流出	177,717,364	2,645,847	247,219	226,953	277,028	181,114,411
資金缺口金額	(40,792,400)	15,039,875	7,957,374	6,254,119	43,183,442	31,642,410

註：係包含估計利息。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重編後)						
金融資產	現金流量缺口					
	0-30天	31-90天 (含)	91-180天 (含)	181天-1年	1年以上	合 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7,439,846	15,245,870	600,700	508,810	217,000	44,012,226
客戶保證金專戶	31,425,419	-	-	-	-	31,425,419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566,468	-	-	-	6,103,809	24,670,277
開放式基金、貨幣市場工具及其他有價證券	287,819	-	-	-	-	287,819
營業證券	16,775,498	-	-	-	5,726,805	22,502,303
衍生工具—權證買賣	570,586	-	-	-	-	570,586
衍生工具—期貨交易保證金	398,978	-	-	-	-	398,978
匯率衍生工具	6,706	-	-	-	-	6,706
其他債務證券	-	-	-	-	377,004	377,004
買入選擇權—期貨	6	-	-	-	-	6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	526,875	-	-	-	-	526,87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與非流動	-	-	-	4,052,596	17,025,013	21,077,609
應收證券融資款	17,530,600	2,469,910	860,237	645,178	-	21,505,925
借券擔保價款	66,922	-	-	-	-	66,922
借券保證金—存出	5,619,101	-	-	-	-	5,619,10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5,450,941	59,095	26,423	14,907	813	15,552,179
合計	<u>\$ 116,099,297</u>	<u>17,774,875</u>	<u>1,487,360</u>	<u>5,221,491</u>	<u>23,346,635</u>	<u>163,929,658</u>
占整體比例	<u>70.82 %</u>	<u>10.84 %</u>	<u>0.91 %</u>	<u>3.19 %</u>	<u>14.24 %</u>	<u>100.00 %</u>

111.12.31(重編後)						
金融負債	現金流量缺口					
	0-30天	31-90天 (含)	91-180天 (含)	181天-1年	1年以上	合 計
短期借款	\$ 130,000	60,000	-	-	-	190,000
應付商業本票	1,799,554	5,589,825	-	-	-	7,389,379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	9,188,964	-	-	-	-	9,188,964
認購權證	193,965	-	-	-	-	193,965
衍生工具—權證買賣	5,557,330	-	-	-	-	5,557,330
應付借券	3,437,627	-	-	-	-	3,437,627
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	42	-	-	-	-	42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933,241	-	-	-	-	933,241
附買回債券負債	9,203,271	-	-	-	-	9,203,271
融券保證金	4,368,893	604,000	213,888	160,416	-	5,347,197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3,940,442	545,152	192,929	144,696	-	4,823,219
借券保證金—存入	30,692,886	-	-	-	-	30,692,886
期貨交易人權益	31,425,419	-	-	-	-	31,425,419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4,988,852	237	83	62	-	14,989,234
租賃負債—流動與非流動(註)	25,163	50,024	68,800	114,537	317,988	576,512
代收款項	2,755,258	198	-	-	-	2,755,456
合計	<u>\$ 109,451,943</u>	<u>6,849,436</u>	<u>475,700</u>	<u>419,711</u>	<u>317,988</u>	<u>117,514,778</u>
占整體比例	<u>93.14 %</u>	<u>5.83 %</u>	<u>0.40 %</u>	<u>0.36 %</u>	<u>0.27 %</u>	<u>100.00 %</u>
現金流入	116,099,297	17,774,875	1,487,360	5,221,491	23,346,635	163,929,658
現金流出	109,451,943	6,849,436	475,700	419,711	317,988	117,514,778
資金缺口金額	6,647,354	10,925,439	1,011,660	4,801,780	23,028,647	46,414,880

註：係包含估計利息。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在本報告基準日，合併公司之現金流量大多呈現淨現金流入狀態。合併公司累計資金缺口長期維持良好的淨現金流入狀態，顯示合併公司能持續維持妥適的資金流動性品質。

B. 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

依業務特性評估與監控各種貨幣的短期現金流量需求，並考量本國短期、跨國或跨市場資金調度之需求，確實執行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機制，以有效因應未來之資金調度。

財務部提供資金需求評估相關資料至風險管理部，風險管理部則每半年進行資金缺口分析報告至財務部，以評估合併公司面對金融市場巨大波動時所應採取相關措施。若產生壓力情境之資金缺口時，風險管理部除進行內部討論外，並將結果呈報管理階層及提供資金調度管理單位參考，必要時將參酌合併公司應付緊急資金調度要點或藉由以下程序，以防止壓力事件之發生：

降低風險性資產，持續有計畫出售各交易部門自營部位，以提高流動性準備。

持續處分流動性較高之股票、政府債券、其他有價證券，以因應市場發生不利因素衝擊影響。

動用銀行、票券公司之擔保借款額度及各項長期融資額度，以因應合併公司資金調度緊急應變計畫。

(3) 市場風險分析

市場風險的定義係指，市場價格不利之變動(例如市場利率、匯率、股價及商品價格之變動)造成資產負債表表內及表外交易部位可能產生之損失，該風險稱之為市場風險。依照合併公司內部管理規範，將交易簿之管理部位據以進行衡量及管理。

交易簿之定義如下：

- A. 意圖從實際或預期買賣價差、其他價格或利率變動中賺取利潤所持有之部位。
- B. 因從事經紀及自營業務所持有之部位。
- C. 為抵銷交易簿上另一資產部位或投資組合之全部或大部分風險，而持有之部位。
- D. 所有可逕自於預定投資額度內從事交易之部位。

以上部位必須在交易方面不受任何契約條款限制，或者可完全進行風險規避。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a.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合併公司制訂完備之市場風險管理制度與政策，對交易執行、清算與交割作業、市場風險限額控管等已建立完善管理機制。市場風險策略係依照不同風險因子區分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四大類金融商品之交易部位，訂定合併公司市場風險管理準則與各項風險限額，運用風險管理系統以辨識、衡量、管理及監控各項市場風險，有效控管合併公司市場風險。

b.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合併公司在董事會監督下，由董事長擔任召集人，各部門高階主管組成「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為強化合併公司市場風險管理，負責監督合併公司市場風險曝險妥適性與市場風險控管有效性。合併公司設有風險管理部，負責制訂及審核市場風險相關之風險管理政策辦法、訂定市場風險限額管理辦法、執行市場風險相關風險限額、停損及超限之獨立中台管理機制與即時通報，並負責評價模型之獨立驗證。此外，由隸屬於董事會的稽核單位負責執行市場風險管理架構第三道防線的獨立稽查功能。

c.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風險管理部負責每日風險限額監控（包括風險因子敏感度衡量值Delta、Vega、DV01等）及交易部位及損益監控。風險管理部每日依據授權限額，監控交易部位之限額使用狀況與月損益/年損益狀況；逾越風險限額經核准後採取例外管理機制進行控管。合併公司已建置市場風險值管理系統與制訂相關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控管流程，對交易簿之市場風險設定風險值VaR限額與執行限額管理，同時執行回溯測試，以檢視VaR計算模組與評價基準的有效性，並更新建置線上風險控管之交易系統平台，分階段完成金融商品之上線與風險控管。金融商品評價模型及風險值模型，並由風險管理部進行獨立之驗證，以監控模型之有效性與穩定性。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d. 交易簿市場風險衡量

合併公司對於交易簿之市場風險衡量，包括依照各業務別或交易台不同所設定之個別風險衡量值(或稱為敏感度分析或是Greeks)，以及整合性之風險值(VaR, Value-at-Risk)及壓力測試衡量進行管理。其中風險值及壓力測試可使不同交易台或風險類別可有一致性衡量測度，詳細說明如下。

風險值(VaR; Value at Risk)

風險值之定義為，在正常的市場情況與特定的信賴水準下，某特定期間內所衡量出來最大的預期損失。合併公司所採用之風險值，是以歷史模擬法(Historical Simulation)估算持有部位未來一天，在99%信賴區間下之可能最大損失金額。合併公司採用歷史模擬法之優點，除了在解釋能力上易於溝通說明外，其根據過去歷史實際發生情境來估算可能產生之損失，也可避免對風險因子分配假設之缺點；在另一方面，為了確保風險值之品質，合併公司定期執行理論損益與實際損益之回顧測試(backtesting)，並依據巴塞爾資本協定之規範進行假設檢定，以確保所計算風險值之品質。

在另一方面，為了符合最新國際風險管理趨勢，在富邦金控之協助下，合併公司亦計算壓力風險值(Stressed VaR)，以觀察在受壓之歷史情境下，對於合併公司持有部位之影響，其中受壓力歷史情境之期間，採取Covid-19疫情蔓延情境下之一年期間作為壓力風險值之受壓歷史情境期間。下表為合併公司之一般風險值資訊如下：

112年度						
一般風險值(千元計)	最	高	最	低	平	均
匯率類	\$	3,677		218		1,380
利率類		68,511		16,395		39,206
權益類		62,935		35,803		44,824
波動類		7,953		1,214		2,962

111年度						
一般風險值(千元計)	最	高	最	低	平	均
匯率類	\$	2,053		280		1,052
利率類		38,154		10,358		22,005
權益類		60,524		36,583		47,022
波動類		11,745		1,042		5,727

(上表中之最高與最低風險值可能出現在不同日期，其分散效果並無顯著意義，因此上表未揭露。)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因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所採用之風險值，是以蒙地卡羅模擬法(Monte Carlo simulations)並採用99%信賴水準計算現有交易組合1個營業日之風險值估算，兩者計算風險值方法有所差異，故另將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風險值前期資訊揭露說明如下：

一般風險值(千元計)	111年度					
	最	高	最	低	平	均
匯率類	\$	-	-	-	-	-
利率類		18,445	632			6,558
權益類		12,301	2,482			6,761
波動類		-	-			-

(上表中之最高與最低風險值可能出現在不同日期，其分散效果並無顯著意義，因此上表未揭露。)

壓力測試(Stress Testing)

市場風險值(Value at Risk, VaR)為估算在市場正常波動時，於一定信賴水準之下、一段時間內可能發生之最大損失。但若金融市場發生巨大變動或系統性風險等重大事件而影響投資部位之總價值時，則非市場風險值所能預先估計出，壓力測試係處理市場異常波動的情況，預估所蒙受的損失(stress loss)、及衡量重大衝擊事件對資產組合所造成之影響。異常情形所造成的虧損金額必需靠壓力測試來估計完成，即應用壓力測試補足市場風險值之使用限制。

壓力測試之執行得運用不同技術的組合，包括簡單敏感度因子分析(Simple Sensitivity)、情境分析(Scenario Analysis)、最大損失估計法(Maximum Loss)等方法。合併公司定期就富邦金控風險值系統所設定之市場風險壓力測試情境範圍內，選用並執行壓力測試。壓力測試之執行結果，定期彙整呈報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以供公司管理階層作為設定各項管理目標與額度之參考。

敏感性分析

敏感性分析係用於衡量特定市場因子發生變動時，各項產品、投資組合所承受之衝擊與影響程度。依據風險類別程度的差異，合併公司分別使用下列的敏感度以衡量與監控該類風險的曝險程度：

- (A)Delta：衡量特定基礎資產價格變動1%，該部位價值之變動金額。
- (B)Gamma：衡量特定基礎資產價格變動1%，該部位Delta金額之變動量。
- (C)Vega：衡量特定基礎資產價格波動率變動1%，該部位價值之變動金額。
- (D)基點價值(Price Value of Basis Point, PVBP)：衡量特定殖利率曲線平行移動1個bp時，該部位價值之變動金額。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率指標變革

合併公司已完成利率指標變革下之替代利率指標轉換。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IBORs暴險為連結至美元銀行同業拆借利率(US dollar LIBOR)之公司債，已依據適當應變條款自動將US dollar LIBOR轉換為SOFR。

3.金融資產之移轉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債務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合併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合併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合併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

合併公司將可轉換公司債拆解成普通公司債價值與選擇權價值，並分別售予不同需求之投資人。債券部分因涉及所有權之移轉，故於交易發生時比照處分一般債券之方式入帳。另按約定之換入及換出之利率以淨額結算入帳，並於資產負債表日依市價法評價。

合併公司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交易，買方支付賣方權利金以取得於契約期間內以約定之履約價格進行可轉債之權利，而賣方有義務於契約期間內應買方之要求作契約約定之價格將可轉債售予買方，故以契約訂定之權利金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另，選擇權名目本金之交易應以備忘分錄記載。因選擇權持有者履約時，合併公司將執行買回債券售予選擇權持有者，故於交易發生時比照處分一般債券之方式入帳。由於合併公司仍保留對該交易標的之控制，故未整體除列。

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金融資產類別	112.12.31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19,800,582	19,086,790
資產交換選擇權中移轉予交易相對人之可轉換公司債	5,893,639	5,110,89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12,723,261	12,060,553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融資產類別	111.12.31(重編後)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5,669,105	5,692,361
資產交換選擇權中移轉予交易相對人之可轉換公司債	4,409,904	4,012,15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3,621,437	3,510,910

4.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合併公司無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二號第四十二段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此交易相關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須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合併公司亦有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如：附買回及附賣回協議等。上述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12.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金融工具 (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資產	\$ 503,634	-	503,634	-	-	503,634
附賣回協議	2,791,434	-	2,791,434	2,791,434	-	-
合計	\$ 3,295,068	-	3,295,068	2,791,434	-	503,634

	112.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金融工具(註)	設定質押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負債	\$ 8,002,013	-	8,002,013	-	-	8,002,013
附買回協議	31,147,343	-	31,147,343	31,147,343	-	-
合計	\$ 39,149,356	-	39,149,356	31,147,343	-	8,002,013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重編後)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總額 (a)	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總額 (b)	負債淨額 (c)=(a)-(b)	金融工具 (註)	所收取之 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資產	\$ 577,298	-	577,298	-	-	577,298

111.12.31(重編後)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總額 (a)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總額 (b)	負債淨額 (c)=(a)-(b)	金融工具(註)	設定質押 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負債	\$ 5,557,372	-	5,557,372	-	-	5,557,372
附買回協議	9,203,271	-	9,203,271	9,203,271	-	-
合計	\$ 14,760,643	-	14,760,643	9,203,271	-	5,557,372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三十六)結構型個體

未納入合併報告之結構型個體

- 合併公司持有下列類型未納入合併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未納入合併之結構型個體之資金來自合併公司及外部第三方：

結構型個體之類型	性質及目的	合併公司擁有之權益
資產證券化商品	投資資產證券化商品，從而獲得投資利益。	投資該等個體所發行之資產基礎證券

-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與未納入合併報告之結構型個體權益有關之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12.12.31		資產 證券化商品
合併公司持有之資產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 338,826

111.12.31		資產 證券化商品
合併公司持有之資產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 377,004

自該等個體損失之最大曝險金額即為所持有資產之帳面金額。

-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對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資產證券化商品未提供任何財務支援。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十七)資本管理

1.資本適足率計算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它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目前本公司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計算及申報之資本適足比率如下：

	112.12.31	111.12.31 (註)
資本適足率計算項目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	\$ 43,161	25,278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總計	\$ 11,927	6,998
自有資本適足率	362 %	361 %

● 資本適足比率=合格自有資本淨額/經營風險約當金額

●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第三類資本-扣減資產

●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市場風險約當金額+信用風險約當金額+作業風險約當金額

註：民國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包含日盛證券，日盛證券資訊如下：

	111.12.31 (單位：百萬)
資本適足率計算項目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	23,397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總計	3,817
自有資本適足率	613 %

2.資本適足性管理

合併公司風險管理部以不同市場之波動、利率之變化、金融環境與總體經濟之預測等條件，設定不同壓力程度之情境，應用於資本適足性之壓力測試。當壓力測試結果觸及預設之壓力點時，風險管理部將執行下列程序：

- (1)情境事件發生之機率與其對資本適足衝擊之程度；
- (2)辨識影響資本適足之最大情境因素與造成衝擊最嚴重之部位；
- (3)評估情境事件發生時之因應策略；
- (4)呈報高階主管，調整風險性資產之配置，或執行充實資本之方案。

經由定期執行資本適足性壓力測試，可確保合併公司因應潛在風險之能力，提前建立完善之業務管理、資產配置與資本強化策略。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十八)其他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資訊如下：

	112.12.31			111.12.31(重編後)		
	外幣 (千元)	匯率 (元)	新台幣	外幣 (千元)	匯率 (元)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129,843	30.7543	34,747,531	1,019,319	30.7233	31,316,853
港幣	105,072	3.9380	413,777	177,131	3.9395	697,808
歐元	177	34.0089	6,020	6,841	32.7552	224,082
日幣	102,326	0.2171	22,215	112,145	0.2331	26,141
英鎊	62	39.1809	2,429	53	37.0136	1,979
人民幣	15,478	4.3203	66,870	18,355	4.4134	81,010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1,323,309	30.7543	40,697,437	201,428	30.7233	6,188,528
歐元	31	34.0089	1,049	36	32.7552	1,171
港幣	19,790	3.9380	77,934	2,095	3.9395	8,252
日幣	55,912	0.2171	12,138	14,052	0.2331	3,27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3,000	30.7543	1,014,892	51,257	30.7233	1,574,778
港幣	-	-	-	24,207	3.9395	95,364
歐元	-	-	-	6,615	32.7552	216,668
日幣	-	-	-	53,367	0.2331	12,440
英鎊	-	-	-	51	37.0136	1,869
人民幣	-	-	-	1,331	4.4134	5,876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1,913,536	30.7543	58,849,466	1,058,977	30.7233	32,535,281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二年度及重編後一一一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5,843千元及248,387千元。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富邦金控)	係本公司之母公司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富邦產物)	與本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百分之百持有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富邦人壽)	與本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百分之百持有子公司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北富邦銀行)(註)	與本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百分之百持有子公司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富銀香港)	與本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百分之百持有子公司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富邦投信)	與本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百分之百持有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富邦育樂)	富邦金控百分之百持有之孫公司
富邦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富邦基金管理(香港))	富邦金控百分之百持有之孫公司
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忠興開發)	該公司係本公司母公司富邦金控之主要法人股東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灣大)	實質關係人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遠東銀行)	實質關係人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證交所)	實質關係人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期交所)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以下簡稱櫃買中心)	實質關係人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灣固網)	實質關係人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聯發科)	實質關係人
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聯強)	實質關係人
匯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匯揚創投)	實質關係人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明東實業)	實質關係人
新應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新應材)	實質關係人
醣基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醣基)	實質關係人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泥)	實質關係人
鑽石生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鑽石生技)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連線銀行)	實質關係人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臺灣企銀)	實質關係人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所發行之各基金 (以下簡稱富邦投信各基金)	實質關係人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所發行之各基金 (以下簡稱日盛投信各基金)	實質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董監事、重要股東、經理人及其配偶、二親等 以內親屬及富邦集團關係企業或實質關係人

註：因屬集團組織重整，採自始合併重編報表，故前期關係人揭露內容及金額包含日盛銀行。

(二)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薪資與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97,503	332,365
退職後福利	13,805	18,788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2,050	1,360
	<u>\$ 413,358</u>	<u>352,513</u>

(三)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銀行存款、約當現金、短期借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存於台北富邦銀行及富銀香港之存款明細如下：

項 目	112.12.31		111.12.31(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活期存款(不含交割款)	\$ 1,779,160	61.38	2,718,090	69.11
活期存款(帳列客戶保證金專戶)	\$ 311,401	9.44	547,319	6.42
支票存款	\$ 133,907	69.67	96,360	76.81
定期存款	\$ 490,000	26.34	2,935,600	53.56
質押定期存款	\$ 138,000	100.00	204,000	100.00
外幣存款(不含交割款)	\$ 154,519	0.45	339,188	1.15
外幣定期存款	\$ 9,753,957	100.00	14,098,558	100.00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放於遠東銀行、臺灣企銀及連線銀行之銀行存款分別為202,767千元及440,400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重編後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保證金分別為970,000千元及790,000千元，皆以定期存款存於台北富邦銀行。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民國一一二年及重編後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台北富邦銀行短期借款餘額皆為0元，尚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8,500,000千元及9,700,000千元。另於民國一一二年及重編後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提供帳面價值1,453,971千元及1,423,429千元之土地及建物，以及分別提供138,000千元及204,000千元定期存款，作為抵押擔保。另，於民國一一二年及重編後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提供帳面價值8,392,758千元及8,065,938千元之股票投資(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作為借款及透支額度之擔保資產。

合併公司因銀行存款而產生之利息收入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台北富邦銀行	\$ 732,358	251,404
遠東銀行	\$ 12,382	22,021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 4,620	1,186
利率區間(%)	0.32~5.80	0~4.95

2.合併公司購入關係人發行之基金餘額明細如下：

基金名稱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富邦投信各基金	\$ 97,752	47,480

3.營業證券—自營(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合併公司持有關係人有價證券之期末餘額及相關處分損益如下：

證券名稱	112.12.31	
	成 本	評價調整 利益(損失)
富邦投信各基金	\$ 1,062,830	20,986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243,380	95,446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3,945	67
合 計	\$ 1,310,155	116,499

證券名稱	111.12.31(重編後)	
	成 本	評價調整 利益(損失)
富邦投信各基金	\$ 806,699	304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243,380	133,624
新應材	30,625	28,490
聯發科	16,062	(392)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25,540	850
合 計	\$ 1,122,306	162,876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證券名稱	112年度	
	股利收入	處分投資 (損)益
富邦投信各基金	\$ 24,315	153,314
新應材	-	20,230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861	19,134
合 計	\$ 25,176	192,678

證券名稱	111年度(重編後)	
	股利收入	處分投資 (損)益
富邦投信各基金	\$ 24,824	(148,424)
聯發科	13,472	(28,933)
醴 基	-	37,418
新應材	584	79,657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572	1,414
合 計	\$ 39,452	(58,868)

合併公司持有關係人營業證券—其他產生之利息收入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分別為9,544千元及11,465千元。

4.營業證券—承銷(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合併公司持有關係人有價證券之相關處分損益如下：

證券名稱	112年度	
	股利收入	處分投資 (損)益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 -	1,680

證券名稱	111年度(重編後)	
	股利收入	處分投資 (損)益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 -	1,070

5.營業證券—避險(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合併公司持有關係人有價證券之期末餘額及相關處分損益如下：

證券名稱	112.12.31	
	成 本	評價調整 利益(損失)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 11,529	(483)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重編後)	
證券名稱		成 本	評價調整 利益(損失)
聯發科		\$ 38,084	(2,201)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23,883	1,056
合 計		<u>\$ 61,967</u>	<u>(1,145)</u>

		112年度	
證券名稱		股利收入	處分投資 (損)益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 115	4,881

		111年度(重編後)	
證券名稱		股利收入	處分投資 (損)益
聯發科		\$ 34,440	155,720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91	(978)
合 計		<u>\$ 34,531</u>	<u>154,742</u>

6.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合併公司持有關係人股票之期末餘額如下：

		112.12.31		
證券名稱		成 本	股數(千股)	評價調整 利益(損失)
台灣大		\$ 1,428,277	17,242	271,785

		111.12.31		
證券名稱		成 本	股數(千股)	評價調整 利益(損失)
台灣大		\$ 1,428,277	17,242	204,541

		112年度	
證券名稱		股利收入	處分投資 (損) 益
台灣大		\$ 74,141	-
聯 強		25,900	(64,409)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	(6,678)
合 計		<u>\$ 100,041</u>	<u>(71,087)</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證券名稱	111年度	
	股利收入	處分投資 (損) 益
台灣大	\$ 74,141	-
台泥	-	(64,245)
合計	<u>\$ 74,141</u>	<u>(64,245)</u>

7. 衍生金融工具交易

111.12.31					
關係人名稱	衍生工具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資產負債表餘額	
				項目	餘額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換利合約	2018.01.09~ 2023.02.27	\$ 1,500,000	換利合約價值資產	275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換利合約	2018.07.11~ 2023.07.13	\$ 300,000	換利合約價值負債	946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交換IRS 合約	2022.11.01~ 2025.11.22	75,000	資產交換IRS合約 價值負債	6,210

8. 財產交易－出售債券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日盛投信各基金	\$ -	<u>50,473</u>

9. 客戶保證金專戶

關係人名稱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期交所	\$ <u>6,048,303</u>	<u>5,333,417</u>

10. 應收帳款

關係人名稱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富邦投信各基金	\$ 43,369	6,909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13,132	11,437
合計	<u>\$ 56,501</u>	<u>18,346</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名稱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台北富邦銀行	\$ 135,248	98,001
富邦人壽	27,110	9,890
期交所	28,679	4,762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7,063	4,583
合計	<u>\$ 198,100</u>	<u>117,236</u>

12.借券保證金(帳列借券保證金 - 存出)

關係人名稱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證交所	\$ -	<u>769,560</u>

13.交割結算基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關係人名稱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證交所	\$ 238,462	186,365
期交所	166,527	219,833
櫃買中心	122,872	155,120
合計	<u>\$ 527,861</u>	<u>561,318</u>

14.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關係人名稱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台北富邦銀行	\$ 9,534	11,234
櫃買中心	71,000	56,206
期交所	20,000	-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19,166	18,124
合計	<u>\$ 119,700</u>	<u>85,564</u>

15.期貨交易人權益

關係人因從事期貨交易買賣而存於合併公司之期貨交易人權益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台北富邦銀行	\$ 344,108	544,065
富邦投信各基金	5,072,718	4,459,397
合計	<u>\$ 5,416,826</u>	<u>5,003,462</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6.信用交易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關係人向合併公司融資餘額及借貸款項分別為914,939千元及287,108千元。

17.應付帳款

關係人名稱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期交所	\$ 22,740	28,443
證交所	-	12,910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419	5,462
合計	<u>\$ 23,159</u>	<u>46,815</u>

18.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名稱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台北富邦銀行	\$ 38,653	17,577
富邦育樂	14,802	9,345
證交所	57,091	25,632
櫃買中心	18,548	8,959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20,093	11,015
合計	<u>\$ 149,187</u>	<u>72,528</u>

19.本期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一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係與富邦金控採行合併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依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採連結稅制結果，本公司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期所得稅負債餘額分別為781,641千元及814,780千元。

20.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帳列經紀手續費收入)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富邦人壽	\$ 106,482	91,041
台北富邦銀行	92,448	65,668
富邦產物	1,172	10,620
富邦投信各基金	81,813	123,956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10,155	26,649
合計	<u>\$ 292,070</u>	<u>317,934</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1.承銷業務收入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富邦金控	\$ 19,300	10,200
富邦投信	96,878	68,877
富邦人壽	18,790	-
鑽石生技	39,990	-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15,223	8,579
合 計	<u>\$ 190,181</u>	<u>87,656</u>

22.股務代理收入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富邦金控	\$ 33,191	57,858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9,751	9,550
合 計	<u>\$ 42,942</u>	<u>67,408</u>

23.發行認購(售)權證費用(帳列發行認購(售)權證淨利益(損失))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證交所	\$ 92,126	84,202
櫃買中心	23,095	14,426
合 計	<u>\$ 115,221</u>	<u>98,628</u>

24.股利收入(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期交所	\$ 90,924	93,050
匯揚創投	9,990	18,592
證交所	195,477	249,242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23	8
合 計	<u>\$ 296,414</u>	<u>360,892</u>

25.場地使用費收入(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台北富邦銀行	<u>\$ 598,870</u>	<u>598,381</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6.財務收入(其他)(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期交所	\$ 46,382	5,560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3,174	2,019
合計	<u>\$ 49,556</u>	<u>7,579</u>

27.其他業務收入(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台北富邦銀行	\$ 14,397	262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1,934	4,330
合計	<u>\$ 16,331</u>	<u>4,592</u>

28.租金收入(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台北富邦銀行	\$ 11,951	14,422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1,257	1,576
合計	<u>\$ 13,208</u>	<u>15,998</u>

29.共同行銷收入(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富邦人壽	\$ 79,873	69,922
台北富邦銀行	14,280	28,664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7,521	6,345
合計	<u>\$ 101,674</u>	<u>104,931</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0.共同行銷支出(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台北富邦銀行	\$ 176,794	133,847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3,150	3,261
合 計	<u>\$ 179,944</u>	<u>137,108</u>

31.經手費支出(帳列經紀及自營經手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證 交 所	\$ 534,623	489,213
期 交 所	177,449	235,083
櫃買中心	188,012	167,396
合 計	<u>\$ 900,084</u>	<u>891,692</u>

32.財務成本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富邦投信發行之基金	\$ 18,202	5,005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5,810	915
合 計	<u>\$ 24,012</u>	<u>5,920</u>

33.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期 交 所	<u>\$ 126,968</u>	<u>166,066</u>

34.其他營業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富邦投信各基金	\$ 14,303	17,230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3,519	3,070
合 計	<u>\$ 17,822</u>	<u>20,300</u>

35.保險費(帳列員工福利費用及其他營業費用)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富邦人壽	\$ 30,944	28,173
富邦產物	17,658	15,397
合 計	<u>\$ 48,602</u>	<u>43,570</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6.租金支出(帳列其他營業費用)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台北富邦銀行	\$ 3,492	14,541
證交所	12,564	7,938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19,340	15,182
合計	\$ 35,396	37,661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金計價，係按市場行情決定，並逐月支付。

37.借券費用(帳列其他營業費用)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富邦人壽	\$ 21,901	8,517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6,077	8,669
合計	\$ 27,978	17,186

38.廣告費(帳列其他營業費用)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富邦育樂	\$ 35,172	27,274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636	428
合計	\$ 35,808	27,702

39.電腦資訊費(帳列其他營業費用)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證交所	\$ 45,385	51,287
櫃買中心	19,987	25,091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4,914	6,284
合計	\$ 70,286	82,662

40.郵電費(帳列其他營業費用)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台灣固網	\$ 16,606	16,166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4,623	4,198
合計	\$ 21,229	20,364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1. 捐贈(帳列其他營業費用)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	\$ 13,698	4,019
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	12,139	3,276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	4,852
合 計	<u>\$ 25,837</u>	<u>12,147</u>

42. 什支(帳列其他營業費用)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連線銀行	\$ 12,000	-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	28,306	30,112
合 計	<u>\$ 40,306</u>	<u>30,112</u>

43.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關係人名稱	使用權資產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台北富邦銀行	\$ 107,633	71,589
台灣固網	574	1,034
忠興開發	38,228	10,958
明東實業	12,657	1,769
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	7,945	1,935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23,262	40,793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5,620	14,032
富邦人壽	39,705	42,994
富邦產物	68,071	30,237
合 計	<u>\$ 303,695</u>	<u>215,341</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租賃負債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台北富邦銀行	\$ 109,154	73,910
台灣固網	593	1,059
忠興開發	38,345	10,877
明東實業	12,834	1,891
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	7,995	2,019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23,987	41,365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5,835	14,348
富邦人壽	40,854	43,331
富邦產物	26,571	30,564
合 計	<u>\$ 266,168</u>	<u>219,364</u>

44.合併公司其他與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一千萬元，予以彙總揭露如下：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資產及負債：		
發行指數投資證券履約保證金	\$ 1,500	3,000
代收款項	4,964	3,840
其他預付款	3,770	5,018
暫收款	5,654	7
存入保證金	3,009	2,474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2,000千元以上者)	80	170
合 計	<u>\$ 18,977</u>	<u>14,509</u>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收 入：		
財富管理業務收入	\$ 4,931	4,711
處分投資利益	3,059	7
顧問服務費收入	2,700	4,334
其他營業外收入	2,845	1,514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2,000千元以上者)	199	115
合 計	<u>\$ 13,734</u>	<u>10,681</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費用：		
勞務費	\$ 8,208	3,127
修繕費	3,273	1,332
團體會費	400	5,480
水電費	898	3,937
文具印刷	3,315	2,137
其他(係個別款項未達2,000千元以上者)	2,074	3,417
合計	<u>18,168</u>	<u>19,430</u>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價格決定及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不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取得銀行借款及透支共用額度	\$ 138,000	254,037
股票(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取得銀行借款額度	1,676,200	1,609,900
股票(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取得銀行借款額度	6,716,558	6,456,038
債券(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信託業務賠償準備金	49,844	49,570
債券(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債券業務交易之擔保用途	49,844	49,570
不動產及設備—土地及建築物	取得銀行借款額度	1,540,512	2,792,010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及建築物	取得銀行借款額度	668,490	813,743
		<u>\$ 10,839,448</u>	<u>12,024,86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子公司富邦投資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十五日董事會通過公司解散清算案，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為解散基準日，目前正在辦理解散清算之相關作業。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2年度			111年度(重編後)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5,434,385	5,434,385	-	4,583,034	4,583,034
勞健團保費用	-	356,143	356,143	-	374,722	374,722
退休金費用	-	191,709	191,709	-	211,976	211,976
董事酬金	-	29,772	29,772	-	41,034	41,03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31,160	131,160	-	126,400	126,400
折舊費用	-	458,212	458,212	-	492,780	492,780
攤銷費用	-	182,705	182,705	-	156,786	156,786

(二)期貨商之法定財務比率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1.依期貨商管理規則之規定，本公司之期貨自營部各項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執行情形如下：

規定 條次	計算公式	本 期		上 期(註一)		標準	執行情形
		計算式	比率	計算式	比率		
17	$\frac{\text{業主權益}}{\text{負債總額}-\text{期貨交易人權益}}$	$\frac{382,781}{735}$	520.67	$\frac{381,202}{735}$	518.52	≥1	符合規定
17	$\frac{\text{流動資產}}{\text{流動負債}}$	$\frac{1,629,521}{-}$	-	$\frac{1,454,981}{-}$	-	≥1	符合規定
22	$\frac{\text{業主權益}}{\text{最低實收資本額}}$	$\frac{382,781}{400,000}$	95.70 %	$\frac{381,202}{400,000}$	95.30 %	≥60% ≥40%	符合規定
22	$\frac{\text{調整後淨資本額}}{\text{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frac{1,369,621}{537,605}$	254.76 %	$\frac{1,349,933}{228,417}$	590.99 %	≥20% ≥15%	符合規定

註一：上期資訊不包含日盛證券期貨自營部，日盛證券期貨自營部資訊如下：

規定 條次	計算公式	上 期		標準	執行情形
		計算式	比率		
17	$\frac{\text{業主權益}}{\text{負債總額}-\text{期貨交易人權益}}$	$\frac{1,517,514}{12,474}$	121.65	≥1	符合規定
17	$\frac{\text{流動資產}}{\text{流動負債}}$	$\frac{1,499,975}{944}$	588.96	≥1	符合規定
22	$\frac{\text{業主權益}}{\text{最低實收資本額}}$	$\frac{1,517,514}{400,000}$	379.00 %	≥60% ≥40%	符合規定
22	$\frac{\text{調整後淨資本額}}{\text{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frac{1,516,357}{-}$	- %	≥20% ≥15%	符合規定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依期貨商管理規則之規定，子公司富邦期貨各項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執行情形如下：

規定 條次	計算公式	本 期		上 期(註二)		標準	執行情形
		計算式	比率	計算式	比率		
17	業主權益	3,374,120	8.69	2,223,549	9.650	≥1	符合規定
	負債總額-期貨交易人權益	388,171		230,511			
17	流動資產	31,086,875	1.07	26,173,427	1.070	≥1	符合規定
	流動負債	29,055,336		24,497,666			
22	業主權益	3,374,120	562.35 %	2,223,549	370.590 %	≥60% ≥40%	符合規定
	最低實收資本額	600,000		600,000			
22	調整後淨資本額	3,019,558	46.59 %	2,037,509	45.810 %	≥20% ≥15%	符合規定
	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6,481,724		4,448,041			

註二：上期資訊不包含日盛期貨，日盛期貨資訊如下：

規定 條次	計算公式	上 期		標準	執行情形
		計算式	比率		
17	業主權益	2,331,685	15.679	≥1	符合規定
	負債總額-期貨交易人權益	148,717			
17	流動資產	10,395,710	1.148	≥1	符合規定
	流動負債	9,053,953			
22	業主權益	2,331,685	333.000 %	≥60% ≥40%	符合規定
	最低實收資本額	700,000			
22	調整後淨資本額	2,194,263	122.000 %	≥20% ≥15%	符合規定
	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1,792,127			

(三)專屬期貨商業務之特有風險

期貨交易具有低保證金之財務槓桿特性，在可能產生極大利潤之同時，也可能產生極大之損失。當期貨市場行情不利於所持期貨契約時，期貨經紀商為維持保證金額度，得要求追繳額外之保證金，如委託人無法在所定期限內補繳時，則期貨經紀商有權代為沖銷委託人所持期貨契約，沖銷後若仍有虧損，則委託人須補繳此一損失之金額。倘期貨契約之行情有劇烈變動時，原始保證金有可能完全損失，超過原始保證金之損失部分，委託人亦須補繳。合併公司皆依相關規定辦理，目前合併公司尚無應承擔委託人拒絕補繳上述損失而產生違約損失之風險。另合併公司從事自營業務之主要風險為市場價格風險，即持有之期貨或選擇權合約市場價格受投資標的指數波動而變動，若市場指數價格與投資標的呈反向變動，將產生損失，惟合併公司基於風險管理，業已設立停損點，以控制此風險。

(四)依據證櫃輔字第1030026386號函規定，提供本公司所轄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辦理客戶委託帳戶保管業務，其保管明細分別如下：

	112.12.31	111.12.31
銀行存款	\$ 10,835	6,823
股 票	21,635	27,993
債 券	18,715	13,891
基 金	3,544	3,609
結構型商品	7,343	5,071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依據臺證輔字第1110016644號，提供本公司交割專戶客戶分戶帳資金款項及其運用情形，證券商交割專戶客戶分戶帳專戶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u>112.12.31</u>	<u>111.12.31</u>
銀行存款：		
定期存款	\$ 535,000	440,000
活期存款	<u>645,902</u>	<u>371,632</u>
合 計	<u>\$ 1,180,902</u>	<u>811,632</u>

(六)子公司富邦期貨民國一〇七年二月六日因受美股大跌影響，部分委託人保證金專戶權益數為負數，經通知後未能於三個營業日內依通知之補繳金額全額給付，導致委託人違約，子公司富邦期貨帳上產生約1.85億元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子公司富邦期貨已依規定向交易所申報，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待追償金額為186,557千元，經考量實際追償情形後，提列備抵損失金額為180,011千元。

(七)依據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之規定，提供信託帳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財產目錄如下：

1.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信託資產	111.12.31		信託負債	111.12.31	
	112.12.31	(重編後)		112.12.31	(重編後)
銀行存款	\$ 287,747	258,544	應付款項	\$ 4,226	2,803
短期投資			信託資本	4,118,847	9,175,656
基金	13,696,480	11,995,839	本期淨利	2,712,262	748,528
股票	3,048,317	5,899,712	累積盈虧	10,630,011	9,881,483
出借證券	296,119	1,599,724	收益分配金		(34,988)
應收款項	131,624	19,663			
待交割受益憑證	<u>5,059</u>	<u>-</u>		<u>-</u>	<u>-</u>
信託資產總額	<u>\$ 17,465,346</u>	<u>19,773,482</u>	信託負債總額	<u>\$ 17,465,346</u>	<u>19,773,482</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託帳損益表

信託帳損益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 1,683	446
股利收入	1,128,779	1,142,350
租金收入	6,978	11,487
借券補償	2,502	79,148
已實現投資利益	219,274	78,367
未實現投資利益	2,895,892	1,938,842
未實現匯兌利得	-	169,713
兌換利益	-	9,611
小計	<u>4,255,108</u>	<u>3,429,964</u>
信託費用		
管理費	1,480	3,041
手續費	4,279	6,856
其他費用	166	102
已實現投資損失	217,309	324,395
未實現投資損失	<u>1,319,612</u>	<u>2,166,675</u>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77,485
兌換損失	-	2,882
小計	<u>1,542,846</u>	<u>2,681,436</u>
稅前淨利	2,712,262	748,528
所得稅費用	-	-
稅後淨利	<u>\$ 2,712,262</u>	<u>748,528</u>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信託財產目錄

信託財產目錄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項目	112.12.31	111.12.31
		(重編後)
銀行存款	\$ 287,747	258,544
短期投資		
基金	13,696,480	11,995,839
股票	3,048,317	5,899,712
出借證券	296,119	1,599,724
應收款項	131,624	19,663
待交割受益憑證	5,059	-
合計	<u>\$ 17,465,346</u>	<u>19,773,482</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4.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 6.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占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	27,036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01 %
0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010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
0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077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01 %
0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	勞務費用—顧問費	183,409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98 %
0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1	期貨佣金收入—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160,116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85 %
0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支出	73,025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39 %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 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外收入—其他—其他業務收入	26,901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14 %
1	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	客戶保證金專戶—銀行存款	1,979,662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81 %
1	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	期貨交易人權益—客戶	719,990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30 %
1	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	期貨交易人權益—委託期貨商	1,259,672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52 %
1	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7,036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01 %
1	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36,077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01 %
1	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	期貨佣金支出—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160,116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85 %
1	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	勞務費用—其他	27,888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15 %
1	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期貨	73,025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39 %
2	富邦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4,010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
2	富邦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	顧問費收入—證券	183,409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98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設立日期	主管機關 核准 日期文號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營業收入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編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現 金股利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87.05.07		期貨業務	2,474,128	1,424,128	210,000	100.00 %	3,374,752	1,088,142	309,556	309,803	90,411	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	富邦投資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86.04.03	86台財證(二)第40335號	投資控股	1,078,338	1,078,338	26,926	100.00 %	810,611	-	35,132	35,132	-	"
"	富邦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76.04.14		投資顧問業務	90,444	90,444	9,000	100.00 %	103,693	186,109	1,390	1,390	-	"
"	富邦證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104.09.11	金管證券字第10400230351號	創業投資業務	300,000	300,000	30,000	100.00 %	226,383	8,058	(12,598)	(12,598)	-	"
"	富邦開創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106.05.26	金管證券字第1050006031號	創業投資業務	134,000	134,000	13,400	67.00 %	131,636	-	303	231	-	"
"	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85.09.09	85台財證(二)第66234號	投資控股	-	1,795,250	-	- %	-	-	2,345	2,345	-	"
"	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73.10.12		投資顧問業務	-	173,600	-	- %	-	-	708	708	-	"
"	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82.01.26	82台財證(二)第10505號	證券業務	990,108	1,763,755	96,000	100.00 %	379,956	25,288	5,385	5,385	-	"
"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92.10.17		創業投資業務	649,970	649,970	141,424	11.20 %	1,623,197	1,457,825	464,128	51,982	-	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85.12.26		證券投資信託業務	211,380	211,380	7,800	20.00 %	264,890	405,203	148,207	29,679	1,560	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富邦投資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Fubon Securities (HK) Ltd.	香港	99.07.29	金管證券字第0990010266號	證券業務	1,098,242	1,098,242	220,248	100.00 %	808,113	93,823	36,195	36,195	-	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	日盛嘉富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74.12.27	88台財證(二)第101651號	股票經紀、期貨經紀、基金銷售	88,500	88,500	2,000	100.00 %	87,737	1	2,306	2,306	-	"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

(四)大陸投資資訊：無。

(五)主要股東資訊：

本公司非屬上市(櫃)證券商，最終母公司富邦金控持有本公司100%普通股。

(六)證券商轉投資無證券主管機關之國家或地區相關資訊：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一日金管證券字第10703209011號令第一項(三)之規定，合併公司轉投資於英屬維京群島等地所設定之外國事業，其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行補充說明事項如下：

1.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訊：

(1)資產負債表

單位：千美元

項 目	公 司	富邦投資控股 (英屬維京群島)	日盛國際 投資控股(註)
銀行存款及其他資產		\$ 81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6,277	-
資產總額		26,358	-
股 本		26,926	-
資本公積		45	-
保留盈餘		(492)	-
其他權益		(121)	-
股東權益總額		26,358	-

註：業於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完成解散清算。

(2)綜合損益表

單位：千美元

項 目	公 司	富邦投資控股 (英屬維京群島)	日盛國際 投資控股
營業費用		\$ (37)	(25)
營業外收入及費用		1,165	101
稅前淨利		1,128	76
稅後淨利		1,128	76

2.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

單位：千美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112.12.31	
			股數(千股)	帳列金額
富邦投資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股權投資： Fubon Securities (HK) Lt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持股比例100%)	220,248	\$ 26,277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 4.從事顧問、諮詢等資產管理業務收入、服務內容及爭訟事件：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係依證券商管理規則、期貨商管理規則、公司策略、主要業務收入來源及地區劃分，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部門需要不同技術及策略，故須分別管理。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如下：

- 1.自營部門：以自有資金從事上市、上櫃股票及債券商品等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有價證券及期貨、選擇權等交易，並自負盈虧風險。
- 2.股權衍生性商品部門：負責發行認購(售)權證、結構型商品及股權衍生性商品等相關業務。
- 3.投資銀行部門：從事輔導企業申請公開發行、興櫃及上市、上櫃、有價證券承銷及出售、公司資金募集及規劃等業務。
- 4.經紀部門：從事受託買賣有價證券、信用交易及期貨交易輔導助人之業務。
- 5.富邦期貨：從事國內外期貨經紀、經理、顧問、委任期貨交易、輔助、代理其他非結算期貨商結算等業務。
- 6.富邦投資控股BVI：從事受託買賣國外有價證券及其他相關投資活動等業務。
- 7.其他：富邦投顧：接受委任對證券投資有關事項提供研究分析意見或建議等投資顧問業務。富邦證創投：從事創業投資等業務。富邦閩投創投：從事創業投資業務。日盛國際投資控股：從事受託買賣國外有價證券及其他相關投資活動等業務。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或非經常性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係以稅前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本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三)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

	112年度								合計
	自營部門	股權衍生性 商品部門	投資銀行 部門	經紀部門	富邦期貨	富邦投資 控股BVI	其他	調整及銷除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221,601	1,012,907	808,147	13,701,237	1,086,799	93,929	261,932	(426,049)	18,760,503
部門間收入	(24,154)	(10,135)	31,914	59,528	-	-	(57,153)	-	-
收入總計	\$ 2,197,447	1,002,772	840,061	13,760,765	1,086,799	93,929	204,779	(426,049)	18,760,503
部門損益(註)	\$ 1,068,940	200,122	427,892	6,154,385	381,666	35,132	(165,152)	(342,369)	7,760,616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年度(重編後)								合 計
	自營部門	股權衍生性 商品部門	投資銀行 部 門	經紀部門	富邦期貨	富邦投資 控股BVI	其 他	調整及銷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991,297	936,457	429,043	12,477,399	873,758	64,494	343,750	251,952	16,368,150
部門間收入	(12,374)	(16,285)	7,142	74,310	-	-	(52,793)	-	-
收入總計	<u>\$ 978,923</u>	<u>920,172</u>	<u>436,185</u>	<u>12,551,709</u>	<u>873,758</u>	<u>64,494</u>	<u>290,957</u>	<u>251,952</u>	<u>16,368,150</u>
部門損益(註)	<u>\$ 291,179</u>	<u>54,698</u>	<u>76,131</u>	<u>5,627,038</u>	<u>212,674</u>	<u>21,731</u>	<u>(394,707)</u>	<u>(166,982)</u>	<u>5,721,762</u>

註：部門損益不包含所得稅費用。

上述應報導部門資訊調整及銷除主要係非屬營運部門之營運資訊及合併母子公司間交易沖銷。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不以營運部門之資產及負債作為決策之依據，故不揭露營運部門之資產及負債。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30238 號

會員姓名：
(1) 李逢暉
(2) 吳麟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229573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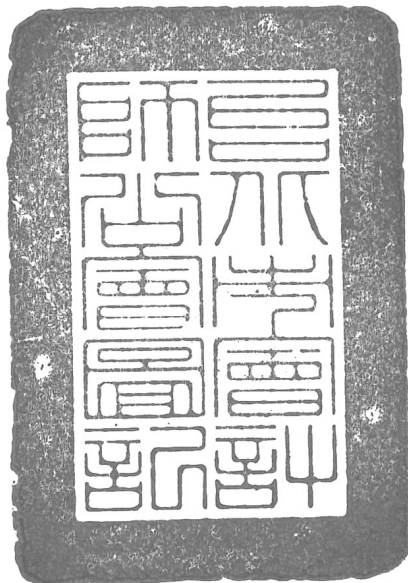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327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96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度 (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李逢暉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吳麟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